

心誠鎂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會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杜維誠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瑞穗

職稱：財務長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732-6596

聯絡電話：(02) 2732-6596

電子郵件信箱：IR@hcmmed-inno.com

電子郵件信箱：IR@hcmmed-inno.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319 號 10 樓	(02)2732-6596
分公司	無	無
工廠	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172 號 2 樓	(02)2226-069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林冠宏、鄧聖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hcmmed-inno.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貳、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參、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肆、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6
五、勞資關係.....	76
六、資通安全管理.....	77
七、重要契約.....	7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2
六、風險事項.....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陸、特別記載事項.....	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謹就 114 年度重要營運成果和本年度營運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4 年心誠鎂持續 113 年的業務推進，持續在藥械合一及專屬霧化器授權營運上推進。113 年 10 月與 United Therapeutics 簽訂藥械合一產品共同開發合約，依照合約，心誠鎂順利於 114 年 11 月交付合約載明所需項目，完成 Milestone#1，並取得 Milestone 獎勵金美金 225 萬；另外與 Genentech_Pulmozyme®的合作，除了在 113 年 8 月與 Aerogen 公司簽約外，也順利於 114 年第一季透過 Aerogen 出貨到美國及歐洲，拓展心誠鎂的產品版圖。

United Therapeutics 專案，係由美國 United Therapeutics(美國聯合製藥，以下簡稱 UT)旗下一款治療 PAH(肺動脈高壓)的暢銷藥物配合特定霧化器的藥械合一產品。UT 公司擬與心誠鎂合作，透過心誠鎂新一代霧化器 ADP 為基礎，客製化新的產品，攜手心誠鎂在已經每年賣超過 5 億美金的產品上朝下一個豐收期邁進。

UT 公司於 112 年透過 feasibility study 專案來確認雙方在產品及技術上合作的可能性，並於同年 8 月完成並取得相當好的結果；為免產品上市遞延，UT 公司與心誠鎂於 112 年 10 月簽訂了價值 65 萬美元的 early development agreement(早期開發合約)，透過該正式開案前的合約，心誠鎂可以提供更多的開發規劃以及測試服務予 UT 公司。Development agreement 於 113 年簽訂，整份合約包括簽約金、開發里程碑金、銷售品質獎勵金等，並預計於近年共同產品取證銷售。

該合約除了上述簽約金、開發金、獎勵金外，亦同時簽訂了最低採購量以及採購單價，確保心誠鎂在日後產品銷售時的獲利。

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與位於愛爾蘭, Galway 的醫院內用霧化器領導品牌 Aerogen 公司簽訂 Pulmagine 全球專屬授權經銷合約(除台灣)，期待透過 Aerogen 全球的銷售團隊將本公司第一代產品銷往全世界。Aerogen 是一間歷史悠久的霧化器公司，其霧化器與本公司不同，專攻醫院內使用，在全球 75 個國家銷售，超過 2000 萬個病患使用過 Aerogen 的產品；Aerogen 希望透過授權心誠鎂的 Pulmagine，來補足病患出院時沒有適合的居家霧化器可以使用，藉以滿足病人的臨床需求、增加醫從性。此案預計在第五年時可以達到全球 10 萬台以上的銷售數量，對於心誠鎂是一個穩定貢獻營收的案子。

本公司在團隊以及元大證券、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的協助下，於 114 年 2 月於產業發展署遞件申請科技事業核准，並於 4 月取得核准函；本公司同年 9 月遞件

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並於10月9日證券交易所上市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核准上市、10月28日證券交易所董事會通過核准上市。配合股票承銷作業，本公司於115年2月2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整體來說，心誠鎂在114年於高價藥物的CDMO有所斬獲，同時透過上市掛牌來創造公司更高價值及市場能見度。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4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預算執行情形尚符合本公司所訂定目標之範圍。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4年	113年
營業收入(註1)	100,234	141,612
營業毛利	24,920	99,651
營業費用	(144,608)	(137,242)
稅後淨損	(126,110)	(78,213)

註1：113取得UT公司簽約金US\$ 3,000,000；114年取得UT公司Milestone 1獎金US\$ 2,250,000。

2. Device sales

客戶(區域)	114年(出貨台數)	113年(出貨台數)
OTC(over-the-counter market)(註2)	1,367	2,365
Aerogen	13,105	—

註2：主要為台灣經銷商/藥局/醫院通路。

3. 獲利能力

單位：千股

項目	114年	113年
毛利率(註3)	25%	70%
稅後純益率	(126)%	(55)%
EPS	(3.92)	(2.6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2,140	30,030

註3：毛利率波動大係公司營業模式為CDMO，從客人收取的授權金及里程碑金會因不同階段而有波峰。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產品/型號	關鍵技術重點	研發成果/進度
Deepro®/ Pulmogine®/特霧活 ®/ HCM-86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篩孔式連續霧化技術 結構 IP55 防水技術 高效驅動電路 一鍵清洗功能 簡易的操作設計 安全的霧化藥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開發及量產 台灣 TFDA 二類醫療器材上市許可 歐盟 CE mark (MDD 上市許可及 113 年 MDR 換證申請中) 111 年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112 年澳洲 TGA 上市許可 113 年英國上市許可 114 年授權 Aerogen 公司於美國及歐洲上市
AdheResp®/ ADP-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篩孔式霧化技術 呼吸偵測啟動 (breath-actuated)功能 藍牙連線功能 NFC 藥物鎖 鋰電池充電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產品設計與開發 完成產品小量試產與製程確效 114 年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ADP-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製化 (綁定藥物/複合式產品/非囊腫性纖維化 NCFB) 大容量藥艙設計 高效霧化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 年完成原型機設計與功能驗證 110 年完成原型機人因工程分析 111 年完成靈長類動物毒理測試 112 年完成多國多中心 phase I 臨床試驗
ADP-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製化(綁定藥物/複合式產品/非囊腫性纖維化 NCFB) 小容量定量藥艙設計 高流阻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D/CNC 原型機設計與驗證階段
ADP-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製化(綁定藥物/複合式產品/特殊肺病疾病) LED 螢幕顯示 藥物定量霧化設計 呼吸次數控制 小容量藥艙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D/CNC 原型機設計與驗證階段 製程設計開發 114 年 Milestone #1 達成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專注於吸入式藥械合一新藥開發，定位為結合霧化器技術與藥物遞送 (drug delivery) 之整合型解決方案提供者。在合作開發業務方面，本公司不僅協助國際

藥廠進行吸入式新藥之開發與製造，更著重於藥物如何有效且精準地遞送至肺部，藉由自有遞送平台技術與跨領域整合能力，提升藥物之給藥效率與治療表現，並在藥物特性、裝置設計與給藥效率之間取得最佳化平衡，協助客戶將研發成果成功轉化為具臨床應用價值之產品。公司並透過開發過程取得簽約金、里程碑金，以及產品上市後之銷貨收入與分潤，建立穩健之營收模式。

在產品與技術發展方面，本公司持續深耕高階藥物專屬霧化器領域，並積極參與藥廠夥伴之新藥早期臨床開發階段。透過整合裝置設計與藥物遞送技術之核心能力，持續強化公司於吸入式給藥領域之關鍵角色，並深化作為藥物遞送解決方案提供者之市場定位。該等整合能力有助於提高開發成功率並縮短產品導入時程，使本公司在藥械合一開發過程中具備一定程度之差異化優勢。隨著吸入式給藥逐漸成為重要治療趨勢，本公司將持續深化與國際藥廠之合作關係，拓展多元開發機會，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與長期價值。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目前主要開發之醫療器材產品尚處於研發階段，尚未進入量產銷售階段，故短期內尚無大規模出貨之銷售計畫。現階段營收來源主要係與國際藥廠合作開發吸入式藥械合一產品，於開發協議簽訂及各階段推進過程中，依約收取簽約金及里程碑金。

本公司於合作開發過程中，結合霧化器設計與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技術，著重於吸入式藥物之有效遞送與整體給藥表現之優化，逐步建立具差異化之技術基礎，並作為後續產品開發及商業化之重要依據。在審慎控管營運支出之前提下，未來一年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已具適切規劃，對本公司持續推動各項營運計畫尚無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本公司將持續培育及延攬具備高階醫材與藥物遞送整合開發經驗之專業人才，並適度擴充營運規模，以加速研發進程並提升開發品質，進一步強化與國際藥廠之合作深度與廣度，對公司長期發展及永續經營具正面助益。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短期營運目標為持續與多家國際新藥開發藥廠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推動吸入式藥械合一產品之授權合作開發。本公司將以既有之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核心技術為基礎，結合霧化器設計與藥物特性，為客戶之高價值藥物提供客製化開發服務，並透過完整之藥械整合設計與專利佈局，提升新藥產品之臨床應用價值與市場競爭力。目前公司已與多家藥廠展開多項藥械合一產品開發案，並持續堆疊不同研發階段之合作專案，使營收自開發初期之簽約金與里程碑金，逐步延伸至產品取證及量產銷售後之銷貨收入與銷售分潤，建立具延續性之營運模式。

(二) 中長期營運策略則在既有技術與合作基礎上，逐步提升開發主導性，強化產品選題與布局能力。本公司將結合藥物遞送技術平台與外部科學顧問資源，審慎評估並遴選具開發潛力之肺部治療藥械組合產品，透過引進授權(in-licensing)具臨床應用潛力之藥物，搭配公司既有之遞送平台與裝置技術進行整合開發，並規劃採用 505(b)(2)開發途徑，以提升開發效率、降低風險並縮短產品上市時程，最終透過對外授權(out-licensing)創造高附加價值之收益來源。考量本階段所需投入之研發資源較高，公司將依整體經營績效與資源配置情形審慎推動，以兼顧成長動能與風險控管。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已進入高階藥物專屬霧化器領域，並與多家國際藥廠展開藥械合一產品之合作開發。公司發展方向係與藥廠夥伴共同投入新藥早期臨床開發階段，透過結合霧化器設計與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技術，強化吸入式藥物之有效遞送與整體治療表現，藉此深化公司於吸入式給藥領域之市場定位，並持續拓展國際合作與授權機會，以提升公司整體價值。

隨著新藥種類日趨多元，以及臨床治療情境之多樣化發展，藥廠對於藥物遞送方式之要求持續提升，進而帶動對吸入式給藥裝置功能之需求日益複雜。例如針對高價之大分子藥物或單株抗體藥物，因其劑型特性較難開發為乾粉形式，使得具備高霧化效率、低殘留，並能穩定控制藥物遞送表現之霧化裝置成為關鍵。此外，隨著智慧醫療發展趨勢，相關裝置亦逐步朝向連網化與智慧偵測功能發展。然而，多數藥廠內部缺乏裝置開發與藥物遞送整合能力，促使其對外尋求具備相關技術與整合經驗之合作夥伴之需求持續提升。

本公司洞察上述未被滿足之市場需求(unmet need)，近年持續投入高階霧化器與藥物遞送技術之整合開發，並逐步建立以遞送技術為核心之合作模式。公司所建構之技術平台已成功吸引多家國際藥廠進行合作洽談與專案推進，逐步累積產業合作基礎。

本公司為專注於藥械合一開發及藥物遞送技術之公司，於既有多國醫用霧化器產品許可之基礎上，持續拓展相關產品之開發與市場布局。雖然相關產品開發時程受藥物特性影響可能長達數年，且研發投入金額較高、短期內不易顯現成果，惟隨著肺部疾病治療需求持續增加，以及市場對治療效果與給藥精準度之重視提升，具備藥物遞送整合能力之技術價值將逐步彰顯，本公司之研發投入亦有助於支撐長期營運成長動能。

感謝所有股東、合作夥伴及供應商對本公司長期的鼓勵與支持，亦感謝全體同仁的貢獻與努力，在此向各位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鄭傑升



經理人：鄭傑升



會計主管：杜維誠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在現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鄭傑升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103/10/6	113/5/31	3	3,336,755	11.11	3,139,815	8.73	—	—	344,000	0.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臺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碩士(含史丹佛大學合作之工程經濟系統學程) Stanford Advanced Project Management 友達光電(股)公司手機顯示器事業群專案經理 友達光電美國分公司業務經理 捷世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心誠鎮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HCMED UK LIMITED.董事長 云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1)	
副董事長	吳永儀	女 51-60歲	中華民國	111/7/28	113/5/31	3	46,161	0.15	46,161	0.13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niversity of Delaware, Bachelors in Electrical Engineering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Wharton School of Business, Masters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AstraZeneca Pharmaceuticals PricewaterhouseCoopers Consulting IBM Consulting Pfizer In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	—	—	—	
董事	蔡文裕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103/10/6	113/5/31	3	4,032,496	13.43	3,857,893	10.72	—	—	200,000	0.5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亞東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 合世生醫(股)公司研發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心誠鎮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裕迅(股)公司董事長 	—	—	—	—	
董事	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13/5/31	113/5/31	3	325,824	1.08	325,824	0.91	—	—	—	—	—	—	—	—	—	—	—

115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 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代表人： 謝宗宏	男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107/4/30	113/5/31	3	2,696,160	8.98	2,142,794	5.96	4,316	0.01	325,824	0.9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碩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處長 德商 MANZ 集團副總經 理 菱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欣春發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悠陽管理顧問(股)公 司董事長 			
董事	代表人董 事： Mahendra Shah	男 71-80 歲	美 國	106/11/15	113/5/31	3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t. John's University (Master's Degree and PhD) Nextwave pharmaceuticals, CEO, President and Chairman First Horizon Pharmaceutical (FHRX), CEO, President and Chairman EJ Financial Enterprises, Inc., Vice President Fujisaw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Senior Director, New Business Development LlyphoMed, Inc., Director, New Business Development Bristol Laboratories, Manager, Veterinary Product Developmen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Vivo Capital, Advisor 			
	所代表之法 人： 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	—	美 國	106/11/15	113/5/31	3	2,308,926	7.69	2,308,926	6.42	—	—	—	—	—	—	—	—	—
董事	代表人董 事： 鍾威廉	男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7/28	113/5/31	3	10,000	0.03	10,000	0.03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東吳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農化所碩士 英國劍橋大學病理所博士 候選人 財團法人生技中心業務經 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 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因華生技製藥(股)公 司董事 新源生物科技(股)公 司法人董事代表 AG Global Inc. 董事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所代表之法人： 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13/5/31	113/5/31	3	1,000	0.003	1,000	0.003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方士豪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111/12/23	113/5/31	3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張上元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111/12/23	113/5/31	3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周兆龍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111/12/23	113/5/31	3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怡真	女 41-50歲	中華民國	113/5/31	113/5/31	3	—	—	—	—	—	—	—	—	—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小兒科總醫師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小兒心臟功能室主任 美國德州大學西南醫學中心肺血管中心研究員 美國達拉斯兒童醫院訪問學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小兒科主治醫師 醫岡山醫院小兒科主任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有效連結董事會成員隨時參與公司各項決策並凝聚共識，以利達成董事會交辦決議事項。此外，本公司已於113年5月31日股東常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至四席，透過增加董事會外部監督及制衡力量及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

2.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5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謝宗宏(99.99%)

3. 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無。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鄭傑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捷世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主要現職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不適用	—
吳永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職於IBM Consulting及Pfizer Inc 主要現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及永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蔡文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合世生醫(股)公司研發部主管 主要現職為本公司營運長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宗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菱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主要現職為悠陽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代表人董事： Mahendra Shah 所代表法人：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Fujisaw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Senior Director 主要現職為Vivo Capital, Senior Fellow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代表人董事：鍾威廉 所代表法人：安瑞管理 顧問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主要現職為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方士豪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元智大學教授及元智大學研發處研發長 主要現職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電機系教授 具有電機及學術研究等產業所需之工作經驗，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p>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獨立董事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p>	—
張上元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外聘講師 主要現職為仁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具備財務、稅務與會計專業能力，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周兆龍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友理法律事務所律師 主要現職為冠宸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具備生技醫療產業所需法規專業，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陳怡真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美國德州大學西南醫學中心肺血管中心研究員 主要現職為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小兒心肺科主治醫師 具備醫療領域學術研究及產業知識等專業，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政策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及年齡等)、也各自具有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另為善盡監督責任，訂有各項內部管理規章，以求健全治理機能。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載明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章程」中訂定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於選任董事及獨立董事時，除考量董事及獨立董事本身之專業背景外，多元化也是重要因素之一。

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 董任期 年資	產 業 知 識	營 業 判 斷	經 營 管 理	財 務 金 融 分 析	決 策	電 子	醫 材	會 計	法 律	生 技
				41 至 50 歲	51 至 60 歲	71 至 80 歲											
鄭傑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吳永儀	中華民國	女			✓		-	✓		✓		✓					✓
蔡文裕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謝宗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Mahendra Shah	美國	男				✓	-	✓	✓	✓		✓		✓			✓
鍾威廉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方士豪	中華民國	男		✓			3 年 以 下			✓		✓	✓				
張上元	中華民國	男		✓					✓	✓	✓	✓			✓		
周兆龍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怡真	中華民國	女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 10 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 4 席(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 40.00%)，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且全體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此外，獨立董事成員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有關獨立性之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之主管

115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鄭傑升	男	中華民國	103/10/6	3,139,815	8.73	—	—	344,000	0.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臺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所碩士(含史丹佛大學合作之工程經濟系統學程) Stanford Advanced Project Management 友達光電(股)公司手機顯示器事業群專案經理 友達光電(股)公司美國分公司業務經理 捷世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HCMED UK LIMITED. 董事長 云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1)	(註2)
營運長	蔡文裕	男	中華民國	103/10/6	3,857,893	10.72	—	—	200,000	0.5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亞東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 合世生醫(股)公司研發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裕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副總經理	陳瑞穗	女	中華民國	114/4/1	45,000	0.13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陽明大學醫學工程博士 浩宇生醫(股)公司創辦人 奈力生醫(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	—
財務長	杜維誠	男	中華民國	108/1/2	100,000	0.28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仁大學會計學系 台灣大學生物科技管理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三沐管顧(股)公司董事長 	—	—	—	—	—

註1：經理人持有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明細請參閱本報專章。本公司董事長鄭傑升先生及董事蔡文裕先生皆為電子醫材專家，為推動本公司研發實力前進之必要，由鄭傑升先生及蔡文裕先生分別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及營運長，惟本公司已選任四席獨立董事及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且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1/2。

註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有效連結董事會與公司各項決策並凝聚共識，以利達成董事會交辦決議事項。此外，本公司已於113年5月31日股東常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至四席，透過增加董事會外部監督及制衡力量及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鄭傑升	-	-	-	-	-	-	-	-	-	-	-	11,588	11,588	11,588	(9.19)	(9.19)	-	
副董事長	吳永儀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蔡文裕	-	-	-	-	-	-	-	-	-	-	-	11,389	11,389	11,389	(9.03)	(9.03)	-	
董事	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代表人：謝宗宏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代表人董事：Mahendra Shah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代表人董事：鍾威廉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方士豪	420	420	-	-	-	-	-	-	-	-	-	-	-	-	420	420	420	(0.33)
獨立董事	張上元	420	420	-	-	-	-	-	-	-	-	-	-	-	-	420	420	420	(0.33)
獨立董事	周兆龍	420	420	-	-	-	-	-	-	-	-	-	-	-	-	420	420	420	(0.33)
獨立董事	陳怡真	420	420	-	-	-	-	-	-	-	-	-	-	-	-	420	420	420	(0.33)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按月支給定額報酬，給付獨立董事之酬金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並得由董事會提報薪酬委員會酌予調整之。

獨立董事不參與公司酬勞分派，本公司不另提供獨立董事退職退休金、車馬費、特支費、差旅費及各項津貼等，但若因本公司營運需求配合出差，得依本公司「出差管理辦法」支領補助。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鄭傑升、吳永儀、蔡文裕、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宗宏)、Mahendra Shah(所代表法人：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鍾威廉(所代表法人：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方士豪、張上元、周兆龍、陳怡真	鄭傑升、吳永儀、蔡文裕、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宗宏)、Mahendra Shah(所代表法人：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鍾威廉(所代表法人：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方士豪、張上元、周兆龍、陳怡真	吳永儀、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宗宏)、Mahendra Shah(所代表法人：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鍾威廉(所代表法人：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方士豪、張上元、周兆龍、陳怡真	吳永儀、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宗宏)、Mahendra Shah(所代表法人：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鍾威廉(所代表法人：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方士豪、張上元、周兆龍、陳怡真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鄭傑升、蔡文裕	鄭傑升、蔡文裕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傑升	4,023	4,023	—	—	7,565	7,565	—	—	—	—	11,588 (9.19)	11,588 (9.19)	—
營運長	蔡文裕	4,686	4,686	—	—	6,703	6,703	—	—	—	—	11,389 (9.03)	11,389 (9.03)	—
副總經理	陳瑞穗	1,456	1,456	108	108	2,170	2,170	—	—	—	—	3,734 (2.96)	3,734 (2.96)	—

註1：上表中顯示之退職退休金全數為提撥數，實際支付金額為0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瑞穗	陳瑞穗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鄭傑升、蔡文裕	鄭傑升、蔡文裕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四)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傑升	4,023	4,023	—	—	7,565	7,565	—	—	—	—	11,588 (9.19)	11,588 (9.19)	—
營運長	蔡文裕	4,686	4,686	—	—	6,703	6,703	—	—	—	—	11,389 (9.03)	11,389 (9.03)	—
副總經理	陳瑞穗	1,456	1,456	108	108	2,170	2,170	—	—	—	—	3,734 (2.96)	3,734 (2.96)	—
財務長	杜維誠	1,440	1,440	108	108	2,130	2,130	—	—	—	—	3,678 (2.92)	3,678 (2.92)	—

註1：上表中顯示之退職退休金全數為提撥數，實際支付金額為0元。

(五)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本公司營運仍為虧損階段，尚無盈餘，故無配發員工紅利之情形。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113年度				114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註1)	1,505	1,505	(1.92)	(1.92)	1,680	1,680	(1.33)	(1.3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332	12,332	(15.77)	(15.77)	26,711	26,711	(21.18)	(21.18)

註1：獨立董事薪酬。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未有獲利，因此並未分配董事酬勞，亦未有其他變動報酬，給付董事之酬金僅有按月給付獨立董事之固定報酬，且此固定報酬佔稅後損益比例低，與公司經營績效或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無關且不具有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其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未有獲利，因此並未分配員工酬勞。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參酌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個人績效達成情形與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後給予合理的酬金，其與經營績效呈現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2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鄭傑升	12	—	100.00%	—
副董事長	吳永儀	11	—	91.67%	—
董事	蔡文裕	12	—	100.00%	—
董事	悠陽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12	—	100.00%	—
	代表人：謝宗宏				
董事	代表人董事： Mahendra Shah	7	—	58.33%	—
	所代表之法人： 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				
董事	代表人董事： 鍾威廉	12	—	100.00%	—
	所代表之法人： 安瑞管理顧問有限 公司				
獨立董事	方士豪	11	—	91.67%	—
獨立董事	張上元	11	1	91.67%	—
獨立董事	周兆龍	12	—	100.00%	—
獨立董事	陳怡真	10	—	83.3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3/14 第四屆第9次	鄭傑升 蔡文裕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發放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鄭傑升 蔡文裕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目標及獎酬規劃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9/17 第四屆第14次	謝宗宏	追認本公司與欣春發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及合併發行新股案。	迴避之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13 第四屆第16次	鄭傑升 蔡文裕	擬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經理員工認股明細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2/23 第四屆第17次	鄭傑升 蔡文裕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評估暨績效獎金發放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鄭傑升 蔡文裕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事宜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鄭傑升 蔡文裕	本公司 115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鄭傑升 蔡文裕	本公司 115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目標及獎酬規劃案。	迴避之董事長及董事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吳永儀	重新追認本公司與「永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顧問合約案	迴避之副董事長與議案內容有自身利害關係。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1/1~ 114/12/31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3.功能性委員會	1.董事會自評 2.董事成員自評 3.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註

註：

- (1)董事會自評：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項目，共 45 項指標。
- (2)董事成員自評：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項目，共 23 項指標。
- (3)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項目，共 24 項指標。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
- (2)本公司已投「董事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 (3)為提升董事專業知識能力與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課程。
- (4)為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已選任4席獨立董事,並分別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 (5)本公司依規定將財務及業務重大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溝通。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4名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除了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目的。

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10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方士豪	10	—	100.00%	—
獨立董事	張上元	10	—	100.00%	—
獨立董事	周兆龍	10	—	100.00%	—
獨立董事	陳怡真	8	—	8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1/13 第二屆第6次	a. 本公司113年度現金增資非經理人參與員工可認股數之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14 第二屆第7次	a.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b. 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c.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d. 擬辦理初次上市掛牌前現金增資提撥新股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e. 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f.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融資循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研發循環」及「核決權限表」案。 g.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h.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i. 本公司「11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二次發行之單位總數及授予員工名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4/30 第二屆第8次	a.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b. 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6/24 第二屆第9次	a. 訂定「內部控制制度總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8/13 第二屆第10次	a. 訂定「佣金支付管理辦法」案。 b.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c.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d.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0/31 第二屆第11次	a.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股份案。 b. 追認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13 第二屆第12次	a.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b.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c. 擬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與非經理人員員工認股明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2/23 第二屆第13次	a. 本公司 115 年度財務預算案。 b. 擬現金增資本公司之英國子公司 HCMED UK LIMITED 案。 c. 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d. 重新追認本公司與「永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顧問合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3/12 第二屆第14次	a.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b. 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c.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d.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e.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f.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提請討論案。 g. 配合簽證會計師輪調規定，更換本公司副簽證會計師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5/4/15 第二屆第15次	a. 擬現金增資本公司之英國子公司 HCMED UK LIMITED 案。 b. 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案。 c.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d.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e.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定期出具稽核報告於次月底前交付獨立董事審閱，並按季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報告內控查核進度，包括已完成之稽核項目與異常情形，及審視內部控制制度之內容，若需修訂則由稽核室提報審計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事項，包括提供查核前後與治理單位溝通函、說明查核範圍及時間規劃、報告財務報告查核結果，以及重大發現等情形。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不定期依主管機關規範及公司實際需求修訂之，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投資人參閱。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制度，並於本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聯繫方式，股東可透過電話或電子信箱等方式反應意見，可確保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本公司定期依股務代理機構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股東名單，並與主要股東間保持良好溝通及互動，進而掌握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進行風險控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所有成員迴避與其職務有關之利益衝突，亦不得利用或洩漏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本公司除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據章程設置十席董事，董事會成員組成具多元化，且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及技能，董事會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第11~12頁。
(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有經營管理委員會，協助強化公司治理架構。該委員會主要就公司策略方向、重大管理議題及營運監督事項進行討論與整合，並促進跨部門協調，以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及董事會決策品質。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至少每年執行一次對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報第 19 頁。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5 年 3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內部稽核、會計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之資歷，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定期檢視及修訂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落實公司司治理事務之推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連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司網站建置投資人專區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代辦係委託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 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料蒐集、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為對外溝通之橋樑，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亦放置於公司網站。 (三) 本公司於 115 年 2 月上市，年度財務報告、各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之公告與申報，均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期限辦理，惟未提前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後續將持續視營運狀況評估資訊揭露時程之優化。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會召開月會以及勞資會議與員工交流意見，也透過溝通、教育訓練與激勵等多元機制，適時了解員工的需求。 (二) 投資人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落實公司資訊公開，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並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與供應商合作均符合法規及合約，以維護雙方權益。 (四)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將依法令規定進修證券法規等課程。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相關單位定期評估營運風險及因應措施外，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降低可能之風險。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與客戶合作均符合內控制度、合約及相關法規，以維護雙方權益。 (七)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對董事及獨立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尚未列入受評公司。</p>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方士豪	請參閱第 10~1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獨立董事	張上元			—
獨立董事	周兆龍			—
獨立董事	陳怡真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年5月31日至116年5月30日，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方士豪	5	—	100.00%	—
獨立董事	張上元	5	—	100.00%	—
獨立董事	周兆龍	5	—	100.00%	—
獨立董事	陳怡真	4	—	80.00%	—

(3)其他應記載事項：

A.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心誠鎂於115年4月4日成立「永續發展小組」，為公司永續發展專責單位，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公司永續發展統籌及推動等相關事務，轄下設有公司治理、環境永續、員工關懷、客戶關係等4個工作小組，小組成員為各處主管與成員，有效進行資源整合，將永續策略落實至各處執行。心誠鎂每年至少1次向董事會進行永續策略與專案執行成效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於115年2月掛牌上市，即於4月籌組成立永續專責單位，預計將於115年度6月依循永續報告書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並透過國內外永續趨勢、同業標準企業永續報告書，據以評估與心誠鎂攸關之重大ESG議題，並擬定管理政策與具體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本公司秉持對環境永續與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視，在遵循 ISO 13485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之要求下，建立與產品品質與安全相關的環境管理制度，包含作業區域的潔淨控制、污染防治與工作環境維護等，亦有制定廢棄物管理與實驗室管理辦法，以降低營運對環境之影響，並持續朝永續發展目標邁進。</p> <p>環境管理制度架構</p> <p>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管理程序：規範公司產製之產品品質能達到基本安全、健康之要求標準，對攸關人員及廠房環境訂定明確的管理規則。 • 生產區管制辦法：確保生產區域之清潔與安全，避免對產品品質與環境造成負面影響。 • 蟲鼠管制辦法：針對工廠工作範圍制定防治作業計畫，定期施作與監控，確保作業環境衛生安全，防止有害生物對產品及人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否</p> <p>員健康造成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棄物管理辦法：針對生產過程及產品生命週期終點所產生之廢棄物，進行妥善分類、收集、儲存與清理，確保處理過程符合法規並降低環境衝擊。 實驗室管理規則：對實驗室環境、設施設備、實驗藥品等工作範圍進行有效管理，降低實驗室操作對環境的潛在風險。透過上述制度之實施，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安全、衛生及對環境友善的營運環境。 <p>1. 能源管理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台北總部、中和工廠及英國子公司皆裝設LED照明，以提升能效、降低用電量，進而減少因用電所產生的碳排放。 本公司定期舉行節能減碳宣導，以加強員工節能減碳的意識。 本公司透過日常節電措施，減少碳排放量，包括：控制空調溫度、電腦設定定時休眠或關機、要求同仁於會議後及時關閉冷氣、確認假日加班同仁可以統一時段以減少開燈、開冷氣時間；另本公司購買之辦公室電(如冰箱/電燈)等，皆選用有節能標章之電器產品、多用遠距會議代替出差等等。 <p>2. 再生物料使用</p> <p>由於醫療產品以品質與安全性為核心，相關法規對材料來源有明確限制，因此本公司不採用再生材料，以確保保風險可控與合規。</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 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為制定公司之氣候變遷關鍵策略，首先鑑別年度氣候風險與 機會關鍵議題，115 年心誠鎂由永續發展小組召集 4 大 ESG 工作小 組，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同業報告書及國際趨勢蒐整 心誠鎂專屬氣候議題，並透過 ESG 小組與各單位討論實際面臨與 應對議題情況，最終決議出 3 項關鍵氣候風險與機會，分別為 1 項 轉型風險、1 項實體風險與 1 項氣候機會，關鍵議題如下氣候風險 與機會鑑別結果列示，分別列示議題之發生期程及因應策略。	無重大差異。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風險類別 與機會</th> <th>類別</th> <th>議題</th> <th>影響期程</th> <th>因應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轉型風險</td> <td>政策法規</td> <td>強化排放量 報導義務</td> <td>短/中/長期</td> <td> 1. 依主管機關定期程導入溫室 氣體盤查作業，完成母公司及 子公司排放溫室氣體資料管理與 逐步建置溫室氣體資料管理信 內控制度，以利後續確信及永 續資訊揭露需求。 2. 配合法規要求，規劃減碳目標 制定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之 導入。 3. 保留彈性調整出貨時程之作業 機制。 4. 針對關鍵原物料，規劃第二供 應商來源以降低供應中斷風 險。 5. 營運據點設置不斷電系 統，強化營運持續性。 </td> </tr> <tr> <td>實體風險</td> <td>立即性</td> <td>颱風、洪水 等極端嚴重 事件提高</td> <td>中期</td> <td> 1. 透過內部宣導推動節能減碳及 資源效率管理。 2. 優先採購或汰換為能源效率較 佳之設備與產品。 3. 評估導入數位化及 AI 相關系 統，提升營運流程與管理效率。 </td> </tr> <tr> <td>機會</td> <td>資源效率</td> <td>使用更高效 率之生產(營 運)和配銷流 程</td> <td>短/中期</td> <td></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類別 與機會	類別	議題	影響期程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強化排放量 報導義務	短/中/長期	1. 依主管機關定期程導入溫室 氣體盤查作業，完成母公司及 子公司排放溫室氣體資料管理與 逐步建置溫室氣體資料管理信 內控制度，以利後續確信及永 續資訊揭露需求。 2. 配合法規要求，規劃減碳目標 制定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之 導入。 3. 保留彈性調整出貨時程之作業 機制。 4. 針對關鍵原物料，規劃第二供 應商來源以降低供應中斷風 險。 5. 營運據點設置不斷電系 統，強化營運持續性。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洪水 等極端嚴重 事件提高	中期	1. 透過內部宣導推動節能減碳及 資源效率管理。 2. 優先採購或汰換為能源效率較 佳之設備與產品。 3. 評估導入數位化及 AI 相關系 統，提升營運流程與管理效率。
風險類別 與機會	類別	議題	影響期程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強化排放量 報導義務	短/中/長期	1. 依主管機關定期程導入溫室 氣體盤查作業，完成母公司及 子公司排放溫室氣體資料管理與 逐步建置溫室氣體資料管理信 內控制度，以利後續確信及永 續資訊揭露需求。 2. 配合法規要求，規劃減碳目標 制定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之 導入。 3. 保留彈性調整出貨時程之作業 機制。 4. 針對關鍵原物料，規劃第二供 應商來源以降低供應中斷風 險。 5. 營運據點設置不斷電系 統，強化營運持續性。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洪水 等極端嚴重 事件提高	中期	1. 透過內部宣導推動節能減碳及 資源效率管理。 2. 優先採購或汰換為能源效率較 佳之設備與產品。 3. 評估導入數位化及 AI 相關系 統，提升營運流程與管理效率。																
機會	資源效率	使用更高效 率之生產(營 運)和配銷流 程	短/中期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是</p>	<p>否</p>	<p>公司於台北總部、中和工廠及英國子公司三個營運據點，持續關注營運活動對環境之影響，並逐步推動溫室氣體、能源、用水及廢棄物之管理作為。</p> <p>溫室氣體與能源管理方面，公司已訂定溫室氣體減量及節能相關政策，透過用電管理與節能措施，降低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碳排放，並規劃於民國 116 年(2027 年)設定公司整體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作為後續減碳管理之依循方向。</p> <p>用水及廢棄物管理方面，公司業態與製程用水量及廢棄物產量相對有限，然本公司仍持續透過內部宣導與管理措施，推動節約用水與資源減量，並依營運特性持續檢視相關管理作為，以降低對環境之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溫室氣體管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3 年</th> <th>114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公噸 CO2e)</td> <td></td> <td>2.3983</td> </tr> <tr> <td>範疇二(公噸 CO2e)</td> <td></td> <td>132.3177</td> </tr> <tr> <td>範疇一、二合計(公噸 CO2e)</td> <td></td> <td>134.7160</td> </tr> <tr> <td>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 CO2e /百萬元營業收入)</td> <td></td> <td>1.3440</td> </tr> </tbody> </table> <p>註1：溫室氣體涵蓋範疇：心誠鎂個體(台北總部、中和工廠)。 註2：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CO2e/百萬元)=(範疇一+範疇二)/114年度個體財報營業收入(百萬元)。</p> 水資源管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3 年</th> <th>114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百萬公升)</td> <td>2.8814</td> <td>2.6200</td> </tr> <tr> <td>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百萬元營業收入)</td> <td>0.02035</td> <td>0.02614</td> </tr> </tbody> </table> <p>註1：涵蓋範疇：心誠鎂個體(台北總部、中和工廠)、英國子公司。 註2：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百萬元)=(用水量)/合併財報營業收入(百萬</p> 	項目	113 年	114 年	範疇一(公噸 CO2e)		2.3983	範疇二(公噸 CO2e)		132.3177	範疇一、二合計(公噸 CO2e)		134.7160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 CO2e /百萬元營業收入)		1.3440	項目	113 年	114 年	用水量(百萬公升)	2.8814	2.6200	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百萬元營業收入)	0.02035	0.02614	<p>無重大差異。</p>
項目	113 年	114 年																										
範疇一(公噸 CO2e)		2.3983																										
範疇二(公噸 CO2e)		132.3177																										
範疇一、二合計(公噸 CO2e)		134.7160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 CO2e /百萬元營業收入)		1.3440																										
項目	113 年	114 年																										
用水量(百萬公升)	2.8814	2.6200																										
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百萬元營業收入)	0.02035	0.0261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 廢棄物管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3年</th> <th>114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般廢棄物</td> <td>23.4344</td> <td>22.3826</td> </tr> <tr> <td>事業廢棄物</td> <td>0.0101</td> <td>0.0748</td> </tr> <tr> <td>總重量(公噸)</td> <td>23.4445</td> <td>22.4575</td> </tr> <tr> <td>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收入)</td> <td>0.1656</td> <td>0.2241</td> </tr> </tbody> </table> <p>註1：涵蓋範疇：心誠錕個體(台北總部、中和工廠)、英國子公司。 註2：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廢棄物總重量)/(合併財報營業收入(百萬元))。</p>	項目	113年	114年	一般廢棄物	23.4344	22.3826	事業廢棄物	0.0101	0.0748	總重量(公噸)	23.4445	22.4575	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收入)	0.1656	0.2241	
項目	113年	114年																
一般廢棄物	23.4344	22.3826																
事業廢棄物	0.0101	0.0748																
總重量(公噸)	23.4445	22.4575																
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收入)	0.1656	0.2241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1. 人權政策與管理作為</p> <p>(1) 人權政策 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工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與「國際勞動公約」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恪遵公司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並依據前述規範的指導原則，制定本公司人權政策，公平對待及尊重所有利害關係人。</p> <p>(2) 人權管理程序 本公司嚴格遵守本國勞動法規，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員工及客戶及各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與相關權益。</p> <p>(3) 人權管理行動 根據本公司的營運項目及特性，本公司關注議題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元包容與平等的機會：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國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外貌身高、身心障礙等，有任何不公平及差別待遇。 • 禁止強迫及強制勞動：尊重員工意願，禁止強迫勞動。 • 禁用童工：本公司遵循政府勞動法規，不雇用童工。 • 健康安全職場：建構安全衛生工作環境，共同降低職場安全衛生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風險, 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達成工作與生活平衡; 本公司超過 60% 的員工適用上下班前後一小時彈性打卡制度, 適當讓有家庭成員需要照顧者有緩衝期, 減少因打卡規定而造成不必要的風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實資訊安全: 為尊重各利害關係人之隱私權, 保障個人資料的蒐集及合法使用, 本公司建置完善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以管控資料存取及防護資料外洩。 • 每年兩次人事單位會統計員工休假情形, 如遇員工休假太少者, 會與該部門主管確認該員工的工作壓力是否有失衡之情形。 • 人權教育訓練: 心誠鑄既有員工皆已接受人權教育訓練, 114 年新進人員也 100% 於入職時接受人權宣導。 <p>2. 性別平等與員工多元化執行情形: 本公司任用皆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 同職級男女起薪同等同酬, 所有同仁均受勞動基準法的保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女性多元化指標: 114 年底女性員工占比 54.55%; 女性董事占比 20.0%。 • 國籍多元化指標: 114 年底外國人占比 3.03%。 • 身心障礙人數佔比: 3.03%。 • 114 年歧視案件 0 件。 • 114 年性騷擾申訴 0 件。 • 114 年主管及員工皆有進行性騷擾防治之教育訓練, 新進員工入職時亦有接受該訓練。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於勞基法休假-彈性假: 試用期通過後每年多 7 日的彈性假, 當年度未休完則歸零; 生日假、職等假; 依職等提供之福利休假。 • 提供完整教育訓練, 除新人教育訓練外, 不定期舉辦在職訓練(專業職能訓練、管理職能訓練), 亦提供每位員工 1 萬元外部教育訓練補助, 兼顧員工身心靈的成長。 • 依年資、職等每年提供不同額度免費員工健康檢查。 • 提供三節、不定期節日及尾牙之禮品/禮金及活動。 • 特約商店之簽約。 • 免費零食飲料專區。 • 協助同仁在工作與生活間取得平衡, 同仁不分性別亦可於懷孕、生產、為人父母等階段取得休假與協助。114 年申請育嬰留停人數: 1 人。 • 友善婚育與家庭照護措施: 員工家庭日 5,000 元/人。 • 員工活動補助費: 季度聚餐 500/人; 月會早餐 120 元/人; 旅遊補助 10,000 元/人。 • 社團補助: 社團每月補助上限 3,000 元。 <p>2. 員工薪酬</p> <p>本公司已訂定合理的員工福利措施(包含薪酬、獎金、休假及各項福利等), 實施性別平等薪資, 並提供透明且公平的升遷管道。薪資報酬政策係依據員工的專業能力、工作貢獻度、績效表現、市場競爭性及考量公司未來營運風險等指標。</p> <p>(1) 員工酬勞提列: 依公司章程訂定,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及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其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 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之。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新股及收購股份轉讓之對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p> <p>(2)獎金與調薪：本公司每年年底執行年度績效考評，依據考評及整體市場環境、公司薪資結構等因素綜合考量調整員工薪酬，並於於隔年度四月執行。本公司亦訂定相關獎金發放制度，包括專利申請獎金、人才介紹獎金、專案達成獎金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調漲 3.4%，薪資調整員工佔全體員工比超過 75%。 • 本公司 114 年度發放專利申請/獲證獎金 5 次。 • 本公司 114 年度發放經理人績效獎金 1 次。 • 本公司 114 年度發放 milestone 獎金 1 次。 • 本公司 114 年度發放上市績效獎金 1 次。 • 本公司 114 年度發放年終獎金 1 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與客戶及相關團體之規定訂定政策，並尊重相關利害團體對職業安全衛生之要求，以建構健康幸福職場。</p> <p>114 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生重大職災事故與職業病案例，此外，亦無發生火災事故。</p> <p>1. 工作場所消防安檢作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4 年度，台北辦公室配合大樓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作業，共執行 12 次，中和工廠自行執行消防設備巡檢 2 次、外部廠商執行消防設備檢修申報 1 次，合格率 100%。 • 室內涉及易燃之裝修品，如地毯，系統櫃，皆採用防焰等級建材。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 作業環境監測與 PPE 提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技術開發實驗室每月執行人員體外輻射檢驗，以維護員工工作環境安全。 • 組裝產線每日配發全新合規之醫用口罩，確保員工及產線環境安全。 • 定期舉行健康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課程。 <p>其他健康安全促進事項與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務項目</th> <th>涵蓋率/ 參與員工人數</th> <th>服務項目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員工定期健康檢查</td> <td>100%</td> <td>每年定期健檢，並由職醫科醫師針對健檢異常者進行追蹤、個別諮詢與醫療轉介。</td> </tr> <tr> <td>健身社團</td> <td>7 人</td> <td>補助去健身房、運動中心等地方健身費用。 補助金額依每年董事會通過之預算而定。</td> </tr> <tr> <td>球類運動社</td> <td>18 人</td> <td>各球類運動。 場地耗材補助。 補助金額依每年董事會通過之預算而定。</td> </tr> </tbody> </table>	服務項目	涵蓋率/ 參與員工人數	服務項目說明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100%	每年定期健檢，並由職醫科醫師針對健檢異常者進行追蹤、個別諮詢與醫療轉介。	健身社團	7 人	補助去健身房、運動中心等地方健身費用。 補助金額依每年董事會通過之預算而定。	球類運動社	18 人	各球類運動。 場地耗材補助。 補助金額依每年董事會通過之預算而定。	
服務項目	涵蓋率/ 參與員工人數	服務項目說明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100%	每年定期健檢，並由職醫科醫師針對健檢異常者進行追蹤、個別諮詢與醫療轉介。													
健身社團	7 人	補助去健身房、運動中心等地方健身費用。 補助金額依每年董事會通過之預算而定。													
球類運動社	18 人	各球類運動。 場地耗材補助。 補助金額依每年董事會通過之預算而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除了定期配合政府政策、醫療器材法規更新替員工安排教育訓練外，亦依據每個員工於工作崗位上需求的技能提供免費的外部教育訓練；除上述專業技能教育訓練外，本公司亦提供每位員工1萬元外部教育訓練補助，讓員工可以針對簡報技巧、外文能力、管理能力、策略管理等其他軟性課程有多元的進修選擇。</p> <p>114 年度教育訓練課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課程堂數/參訓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ISO 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標準)</td> <td>64 堂</td> </tr> <tr> <td>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td> <td>26 堂</td> </tr> <tr> <td>外訓</td> <td>67 堂/85 人</td> </tr> </tbody> </table>	課程名稱	課程堂數/參訓人次	ISO 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標準)	64 堂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26 堂	外訓	67 堂/85 人	無重大差異。
課程名稱	課程堂數/參訓人次										
ISO 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標準)	64 堂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26 堂										
外訓	67 堂/85 人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關於產品售出後服務，本公司訂定〈抱怨處理程序〉，當接收到客戶任何書面、電子或口頭的抱怨與申訴，本公司將會建立完整的抱怨處理單，並協調相關部門展開事件原因調查，完成調查並確定可能之根本原因後，將依據擬定矯正改善措施，並評估公司之風險管理(RMR)報告是否已納入此風險，以避免後續再次發生。</p> <p>心誠主要營業產品為醫療器材，本公司之生產、行銷與標示，皆恪遵醫療器材法規。且本公司在抱怨處理程序中，亦納入評估該申訴是否為應通報之不良事件，包含：TFDA 藥物不良反應通報(ADR)、對USFDA 醫療器材事故通報(MDR)及歐洲經濟區警戒通報評估等。</p> <p>為提升資通安全管理，本公司指派管理部主管為資通安全專責主管，並訂定〈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流程，透過建置防火牆、安裝防毒軟體、定期人員管理與教育訓練宣導、權限設定等方式保障公司資通安全，避免客戶隱私外洩。</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4年，本公司並未有任何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之裁罰與申訴事件。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本公司已建立〈供應商管理程序〉，以確保供應商之品質水準與供應穩定。供應商評選以品質狀況(產品品質)、交貨情況(準時交貨)及服務品質(溝通效率及品質事件處理)等指標為核心；鑑於產業特性與品質要求，我們並要求供應商提供 ISO 9001 證書、RoHS 報告或聲明書、REACH 報告或聲明書及 SDS 安全資料表等合規與品質證明文件。若供應商屬委外校驗或測試實驗室，須具備相關資格之 ISO 證書(如 ISO/IEC 17025、TAF、GLP 等)，或提供其標準件可追溯至國家或國際標準之證明文件。</p> <p>此外，為強化永續供應鏈管理，本公司將評估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書〉，納入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與勞動人權等要求，並請供應商承諾遵循與簽署。</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依據主管機關時程，本公司將於116年8月申報第一本永續報告書。報告書將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行之GRI 2021準則進行編製，並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及「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規定揭露永續相關資訊。</p> <p>就非財務資訊之第三方查證與保證，本公司依循永續發展路徑圖，預計於117年完成母公司溫室氣體第三方確信，並於民國118年完成合併範圍之溫室氣體第三方確信。</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所訂立「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實際運作與守則規定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內容																								
(一)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以董事會為最高決策與監督單位，督導公司永續發展(含氣候相關議題)之推動與運作。董事會下設永續發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負責管理與監督公司的氣候風險與機會，並就相關議題研擬因應措施與管理決策。該小組每年研析公司攸關之氣候趨勢，並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一次，以確保氣候風險管理之進度與成效。																								
(二)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為制定公司之氣候變遷關鍵策略，首先鑑別年度氣候風險與機會關鍵議題，115年心誠鎂由永續發展小組召集4大ESG工作小組，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同業報告書及國際趨勢蒐整心誠鎂專屬氣候議題，並透過與ESG小組與各單位討論實際面臨與應對議題情況，最終決議出3項關鍵氣候風險與機會，分別為1項轉型風險、1項實體風險與1項氣候機會，關鍵議題如下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結果列示，分別列示議題之發生期程、現況、未來因應策略。																								
風險類別與機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611 1373 678 1496">風險類別與機會</th> <th data-bbox="611 1252 678 1373">類別</th> <th data-bbox="611 1088 678 1252">議題</th> <th data-bbox="611 689 678 1088">議題說明</th> <th data-bbox="611 548 678 689">影響期程</th> <th data-bbox="611 105 678 548">因應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78 1373 927 1496">轉型風險</td> <td data-bbox="678 1252 927 1373">政策法規</td> <td data-bbox="678 1088 927 1252">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td> <td data-bbox="678 689 927 1088">金管會推動「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要求所有上市櫃公司逐步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與資訊揭露，公司需進行人力配置、系統導入及委外查證等作業，造成營運成本增加。</td> <td data-bbox="678 548 927 689">短/中長期</td> <td data-bbox="678 105 927 548"> 1. 依主管機關規定期程導入溫室氣體盤查查與揭露。 2. 逐步建置溫室氣體資料管理與內控制度，以利後續確信及永續資訊揭露需求。 3. 配合法規要求，規劃減碳目標制定與IFRS永續揭露準則之導入。 </td> </tr> <tr> <td data-bbox="927 1373 1203 1496">實體風險</td> <td data-bbox="927 1252 1203 1373">立即性</td> <td data-bbox="927 1088 1203 1252">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提高程度</td> <td data-bbox="927 689 1203 1088">台灣位處颱風與强降雨影響頻繁之區域，近年極端天氣事件發生頻率與強度提升，可能造成廠房設施、交通運輸與倉儲作業中斷。除影響自身營停工、物流延誤或關鍵原物料供應不穩，進而導致公司營運受影響或客戶信賴度降低。</td> <td data-bbox="927 548 1203 689">中期</td> <td data-bbox="927 105 1203 548"> 1. 保留彈性調整出貨時程之作業機制。 2. 針對關鍵原物料，規劃第二供應商來源以降低供應中斷風險。 3. 主要營運據點設置不斷電系統，強化營運持續性。 </td> </tr> <tr> <td data-bbox="1203 1373 1425 1496">機會</td> <td data-bbox="1203 1252 1425 1373">資源效率</td> <td data-bbox="1203 1088 1425 1252">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營運)和配銷流程</td> <td data-bbox="1203 689 1425 1088">面對能源與資源成本上升及供應鏈不確定性，本公司可透過營運流程優化(包括設備稼動與維護管理、用電管理、庫存與排程、物流與出貨管理，以及作業數位化等)，提升整體營運效率，降低能源與資源消耗及營運成本。</td> <td data-bbox="1203 548 1425 689">短/中期</td> <td data-bbox="1203 105 1425 548"> 1. 透過內部宣導推動節能減碳及資源效率管理。 2. 優先採購或汰換為能源效率較佳之設備與產品。 3. 評估導入數位化及AI相關系統，提升營運流程與管理效率。 </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類別與機會	類別	議題	議題說明	影響期程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	金管會推動「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要求所有上市櫃公司逐步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與資訊揭露，公司需進行人力配置、系統導入及委外查證等作業，造成營運成本增加。	短/中長期	1. 依主管機關規定期程導入溫室氣體盤查查與揭露。 2. 逐步建置溫室氣體資料管理與內控制度，以利後續確信及永續資訊揭露需求。 3. 配合法規要求，規劃減碳目標制定與IFRS永續揭露準則之導入。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提高程度	台灣位處颱風與强降雨影響頻繁之區域，近年極端天氣事件發生頻率與強度提升，可能造成廠房設施、交通運輸與倉儲作業中斷。除影響自身營停工、物流延誤或關鍵原物料供應不穩，進而導致公司營運受影響或客戶信賴度降低。	中期	1. 保留彈性調整出貨時程之作業機制。 2. 針對關鍵原物料，規劃第二供應商來源以降低供應中斷風險。 3. 主要營運據點設置不斷電系統，強化營運持續性。	機會	資源效率	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營運)和配銷流程	面對能源與資源成本上升及供應鏈不確定性，本公司可透過營運流程優化(包括設備稼動與維護管理、用電管理、庫存與排程、物流與出貨管理，以及作業數位化等)，提升整體營運效率，降低能源與資源消耗及營運成本。	短/中期	1. 透過內部宣導推動節能減碳及資源效率管理。 2. 優先採購或汰換為能源效率較佳之設備與產品。 3. 評估導入數位化及AI相關系統，提升營運流程與管理效率。
風險類別與機會	類別	議題	議題說明	影響期程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	金管會推動「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要求所有上市櫃公司逐步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與資訊揭露，公司需進行人力配置、系統導入及委外查證等作業，造成營運成本增加。	短/中長期	1. 依主管機關規定期程導入溫室氣體盤查查與揭露。 2. 逐步建置溫室氣體資料管理與內控制度，以利後續確信及永續資訊揭露需求。 3. 配合法規要求，規劃減碳目標制定與IFRS永續揭露準則之導入。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提高程度	台灣位處颱風與强降雨影響頻繁之區域，近年極端天氣事件發生頻率與強度提升，可能造成廠房設施、交通運輸與倉儲作業中斷。除影響自身營停工、物流延誤或關鍵原物料供應不穩，進而導致公司營運受影響或客戶信賴度降低。	中期	1. 保留彈性調整出貨時程之作業機制。 2. 針對關鍵原物料，規劃第二供應商來源以降低供應中斷風險。 3. 主要營運據點設置不斷電系統，強化營運持續性。																				
機會	資源效率	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營運)和配銷流程	面對能源與資源成本上升及供應鏈不確定性，本公司可透過營運流程優化(包括設備稼動與維護管理、用電管理、庫存與排程、物流與出貨管理，以及作業數位化等)，提升整體營運效率，降低能源與資源消耗及營運成本。	短/中期	1. 透過內部宣導推動節能減碳及資源效率管理。 2. 優先採購或汰換為能源效率較佳之設備與產品。 3. 評估導入數位化及AI相關系統，提升營運流程與管理效率。																				

項目	內容
(三)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針對極端氣候(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及轉型行動(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對財務之影響，詳如上題之說明。
(四)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目前公司已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進行氣候議題之辨識與評估，並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一次，以確保治理階段對氣候相關風險之掌握。惟現階段氣候風險相關機制尚未全面納入公司既有之營運風險管理制度中。未來公司將持續精進氣候風險管理作法，並研議將氣候相關風險之辨識、評估與因應機制，逐步整合至整體營運風險管理流程中，包括評估納入既有風險盤點、管理及定期檢討機制，以強化跨部門風險管理之連結性與一致性，並提升公司對氣候相關風險之整體因應能力。
(五)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擬議規劃中。
(六)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擬議規劃中。
(七)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擬議規劃中。
(八)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目前擬議規劃中。
(九)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以下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噸 CO₂e)、密集度(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依循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於本年度揭露 114 年度母公司個體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項目	114年
範疇一(公噸 CO ₂ e)	2.3983
範疇二(公噸 CO ₂ e)	132.3177
範疇一、二合計(公噸 CO ₂ e)	134.7160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營業收入)	1.3440

說明

1. 溫室氣體涵蓋範疇：心誠個體(台北總部、中和工廠)。
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範疇一+範疇二)/114 年度個體財報營業收入(百萬元)。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自主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將依循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於 117 年完成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確信、118 年完成合併公司之溫室氣體確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短期：

- 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了解公司狀況，並於 116 年完成 115 年合併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 116 年依照合併公司盤查結果，訂定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中、長期：

- 117 年完成母公司個體溫室氣體盤查資訊確信。
- 118 年完成合併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確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其制定及修正皆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p> <p>(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如透過內控制度設計、契約發訂達到防範效果，以及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及公司申訴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皆明列不誠信行為及相關利益型態、獎懲及申訴制度，規範本公司人員執行業務過程之行為，並指派管理部為專責單位，維護與落實誠信經營行為。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外部法規與內部實務運作，適時修正相關規定。</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p> <p>(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定管理部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專責單位於115年3月12日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誠信經營運作報告，包含：政策公告與宣導、教育訓練推動、建立舉報與處理流程之執行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董事對董事會之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或表決，且討論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另本公司網站設有檢舉申訴管道，並對檢舉人身分及內容進行保密並確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係衡酌相關法令規定及企業實際營運所需而訂定並適時增修，內部稽核單位會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		(五) 為了落實誠信經營，加強全員誠信行為，本公司定期每季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理念，讓員工了解企業精神指標及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也鼓勵員工參加相關外部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訂定具體檢舉獎勵制度及專責人員，公司網站亦公佈申訴管道，如有發現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者，可逕行檢舉。本年度未發生內外部重大檢舉之情事。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由專責人員依規定程序處理，書面聲明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若經查屬實，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並將依公司相關規定辦理懲戒。本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保密原則：案件承辦人調查期間及調查結束後，均嚴禁向無關者透露案情及檢舉人姓名，各級核發主管亦須確實保密，相關資料依機密文件方式處理及存檔，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遭受不當困擾或報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法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公告即時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利所有同仁依循與落實，實際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外，另訂其他內部規章(如：重大資訊處理暨理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另本公司安排董事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並不定期對員工宣導誠信經營政策，且將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hcmed-inno.com)之投資人專區。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持續加強公司治理運作，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告重大訊息以及公司治理資訊。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內控聲明書公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46sb1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4/1/13	1. 訂定本公司辦理 113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發行條件及相關增資事宜案。
董事會	114/3/14	1.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擬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案。 7. 擬辦理初次上市掛牌前現金增資提撥新股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8. 本公司擬於初次上市前與主辦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閉鎖期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自願集保案。 9.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10. 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1.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融資循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研發循環」及「核決權限表」案。 12.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1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4. 本公司「11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二次發行之單位總數及授予員工名冊案。 15.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發放案。 16. 訂定本公司「獎金發放管理辦法」案。 17.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目標及獎勵規劃案。 18. 召集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事宜。 19. 受理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14/4/30	1.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訂明基層員工範圍案。 3. 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案。 4.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股東會	114/6/23	1. 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通過擬辦理初次上市掛牌前現金增資提撥新股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董事會	114/6/24	1. 選任副董事長案。 2. 訂定「內部控制制度總則」案。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4/7/10	1. 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發行普通股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14/8/13	1. 訂定「佣金支付管理辦法」案。 2.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5.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案。
董事會	114/9/17	1. 追認本公司與欣春發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及合併發行新股案。
董事會	114/10/31	1.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股份案。 2. 擬出具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書」案。 3. 追認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	114/11/13	1.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3. 擬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與非經理人員工認股明細案。 4. 擬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經理人員工認股明細案。
董事會	114/12/23	1. 本公司 115 年度財務預算案。 2. 擬現金增資本公司之英國子公司 HCMED UK LIMITED 案。 3. 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評估暨績效獎金發放案。 5.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故事宜案。 6. 本公司 115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7. 本公司 115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目標及獎酬規劃案。 8. 本公司顧問 Chris Vernall 續聘案。 9. 重新追認本公司與「永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顧問合約案。 10. 本公司設置經營管理委員會、訂定「經營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委任經營管理委員會成員案。
董事會	115/3/12	1.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4.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8. 配合簽證會計師輪調規定，更換本公司副簽證會計師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9. 召集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10. 受理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15/4/15	1. 擬現金增資本公司之英國子公司 HCMED UK LIMITED 案。 2. 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案。 3.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4.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5.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6. 授權董事長簽署與 Genentech, Inc. 之開發合約及早期工作細項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1)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冠宏	114/1/1~114/12/31	1,590	2,060	3,650	—
	鄧聖偉					

註1：非審計公費為稅務簽證、股票上市專案服務及薪資資訊檢查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暨持股 10%以上之股東	鄭傑升	98,384	—	—	—
副董事長	吳永儀	—	—	—	—
董事兼營運長暨持股 10%以上之股東	蔡文裕	150,000	—	—	—
董事	悠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謝宗宏	(8,000)	—	(200,000)	—
董事	代表人董事： Mahendra Shah	—	—	—	—
	所代表法人：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	—	—	—	—
董事	代表人董事： 鍾威廉	—	—	—	—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所代表法人： 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	—	—
獨立董事	方士豪	—	—	—	—
獨立董事	張上元	—	—	—	—
獨立董事	周兆龍	—	—	—	—
獨立董事	陳怡真	—	—	—	—
副總經理	陳瑞穗	—	—	—	—
財務長	杜維誠	5,000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蔡文裕	3,857,893	10.72	—	—	200,000	0.56	—	—	—
鄭傑升	3,139,815	8.73	—	—	344,000	0.96	—	—	—
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 代表人: Mahendra Shah	2,308,926	6.42	—	—	—	—	—	—	—
謝宗宏	2,142,794	5.96	4,316	0.01	325,824	0.91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瑞斌	2,125,330	5.91	—	—	—	—	—	—	—
富耀生醫創投有限合夥 代表人：安瑞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830,241	5.09	—	—	—	—	—	—	—
	1,000	0.003	—	—	—	—	—	—	—
游國威	1,253,584	3.48	—	—	—	—	—	—	—
詩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紹基	1,129,769	3.14	—	—	—	—	—	—	—
	14,632	0.04	—	—	—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1,003,770	2.79	—	—	—	—	—	—	—
	—	—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日商 DCI 合夥株式會社(DCI Partners Co., Ltd) 代表人：成田宏紀	915,341	2.54	—	—	—	—	—	—	—
	—	—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5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HCMED UK LIMITED(註 1)	465,000	100.00	—	—	465,000	100.00

註 1：係登記地在英國之公司，為及時提供歐美藥廠測試實驗服務及業務拓展所需而設立。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15年3月31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年10月	10	5,000	50,000	1,200	12,000	設立登記股本	—	註1
105年03月	10	5,000	50,000	2,150	21,500	現金增資 9,500千元	—	註2
105年09月	10	5,000	50,000	2,550	25,500	現金增資 4,000千元	—	註3
106年01月	10	5,000	50,000	3,350	33,500	現金增資 8,000千元	—	註4
106年11月	54.5	5,000	50,000	3,739	37,389	現金增資 3,889千元	—	註5
108年05月	126	8,000	80,000	5,343	53,427	現金增資 16,039千元	—	註6
108年07月	92.53334	8,000	80,000	5,507	55,065	債權抵繳股款 1,638千元	—	註7
108年10月	10	8,000	80,000	5,627	56,265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200千元	—	註8
109年01月	10	20,000	200,000	19,583	195,833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9,568千元	—	註9
109年10月	10	20,000	200,000	19,688	196,87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044千元	—	註10
111年5月	48	50,000	500,000	23,172	231,715	現金增資 34,838千元	—	註11
111年5月	10	50,000	500,000	23,430	234,295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80千元	—	註11
111年9月	48	50,000	500,000	24,411	244,107	合併換發新股9,813千元	—	註12
112年3月	10	50,000	500,000	25,625	256,24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2,140千元	—	註13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年10月	57	50,000	500,000	30,011	300,107	現金增資 43,860千元	—	註14
113年3月	10	50,000	500,000	30,034	300,33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30千元	—	註15
114年4月	68	50,000	500,000	32,681	326,808	現金增資 26,471千元	—	註16
114年8月	10	50,000	500,000	32,717	327,168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60千元	—	註17
115年3月	48	50,000	500,000	35,973	359,728	現金增資 32,560千元	—	註18

註1：103年10月06日府產業商字第10388814110號核准。
 註2：105年03月01日府產業商字第10581537710號核准。
 註3：105年09月02日府產業商字第10591844610號核准。
 註4：106年01月20日府產業商字第10650582800號核准。
 註5：106年11月07日府產業商字第10659986710號核准。
 註6：108年05月31日府產業商字第10849421120號核准。
 註7：108年07月03日府產業商字第10851233400號核准。
 註8：108年10月04日府產業商字第10853684510號核准。
 註9：109年01月14日府產業商字第10945077100號核准。
 註10：109年10月23日府產業商字第10954995110號核准。
 註11：111年05月24日府產業商字第11149481600號核准。
 註12：111年09月22日府產業商字第11151097230號核准。
 註13：112年03月23日府產業商字第11246593310號核准。
 註14：112年10月31日府產業商字第11254260400號核准。
 註15：113年03月14日府產業商字第11347095100號核准。
 註16：114年04月08日府產業商字第11447539700號核准。
 註17：114年08月18日府產業商字第11454368020號核准。
 註18：115年03月12日府產業商字第11546254120號核准。

2. 股份種類

115年3月3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5,972,762	14,027,238	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年3月3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文裕		3,857,893	10.72%
鄭傑升		3,139,815	8.73%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維梧磐達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註1)		2,308,926	6.42%
謝宗宏		2,142,794	5.9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5,330	5.91%
富耀生醫創投有限合夥		1,830,241	5.09%
游國威		1,253,584	3.48%
詩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9,769	3.14%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3,770	2.79%
日商DCI合夥株式會社		915,341	2.54%

註1：美商 VIVO PANDA FUND, L.P.之保管銀行專戶。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就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所分配股東紅利之金額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為原則；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適當現金股利，惟該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14年度虧損撥補案，本公

司因仍屬虧損階段尚無累積盈餘可供分配股利，該虧損撥補案將提請 115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事：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及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其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決算後未有盈餘，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114年度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114年度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決算為累積虧損，無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與帳列數皆為0，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5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12年12月27日 885,000單位	
發行(辦理)日期	113年4月1日	114年7月1日
已發行單位數	865,000 單位 (1股/單位)	20,000 單位 (1股/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40%	0.06%
認股存續期間	5年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30% 屆滿三年：80% 屆滿四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720,000股(註)	2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0%	0.06%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發行認股權主要目的為吸引優秀人才留任，發行認股權雖對原股東權造成稀釋效果，但稀釋效果係逐年發生，展望未來，優秀人才之貢獻應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註 1：不含因員工離職而失效者；113 年度失效股數為 125,000 股，114 年度失效股數為 20,000 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5年3月31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註)	總經理	鄭傑升	250	0.69	—	—	—	—	250	10	2,500	0.69
	營運長	蔡文裕										
	副總經理	陳瑞穗										
	財務長	杜維誠										
員工 (註)	員工	陳O庭	340	0.95	—	—	—	—	340	10	3,400	0.95
	員工	別O婷										
	員工	陳O鑿										
	員工	白O宜										
	員工	林O學										
	員工	蔡O申										
	員工	孫O群										
	員工	古O嘉										
	員工	陳O氏										
	員工	阮O嘉										
	員工	趙O榛										
員工	周O岑											

註：不含已離職人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無此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代碼	所營事業資料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勞務服務	32,722	23.11	71,329	71.16
授權合作開發	104,276	73.64	—	—
銷售產品及其他	4,614	3.25	28,905	28.84
合 計	141,612	100.00	100,234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開發的產品與服務分為兩大類：振動篩孔(網)式霧化器(可於一般通路販售及新藥臨床試驗使用)，以及以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技術為核心之藥物專屬霧化器整合開發服務(與藥廠共同開發專用霧化器)。

(1)振動篩孔(網)式霧化器(vibrating mesh nebulizer)：















可針對不同種類的藥物調整網膜振盪頻率，使網膜在霧化過程中維持最佳的工作頻率，進而產生 3-5 μ m 的高效率藥物氣霧(aerosol)，讓病患不需要經由訓練與特定的呼吸方式，即可將藥物成功遞送至下呼吸道。產品可應用於慢性阻塞性肺病(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 COPD)、氣喘、囊狀纖維化(cystic fibrosis, CF)、呼吸道感染等疾病之治療。

(2)藥物專屬霧化器整合開發服務：

吸入性藥物因需透過呼吸道進行給藥，藥物與投遞裝置之整合設計為新藥開發之關鍵環節。在國際藥廠多將資源聚焦於藥物本身研發，並透過外部合作完成遞送系統開發之產業趨勢下，具備藥物遞送技術與裝置整合能力之服務提供者，已成為吸入性藥物開發流程中不可或缺之一環。

本公司長期專注於吸入性藥物之遞送技術與專屬霧化器開發，透過結合藥物特性、裝置設計及給藥效率之整合能力，協助藥廠優化藥物於吸入式給藥途徑下之遞送表現與給藥效率，並提升整體開發成功率。相關服務目前多以合作開發(CDMO)模式進行，已與多家國際藥廠建立合作關係，並參與多項藥械合一產品之開發專案。

本公司目前產品如下：

技術平台	Pulmagine 連續霧化平台	AdheResp 呼吸啟動霧化平台
應用產品		
藥物綁定產品開發進度	<p>已核准上市</p> <p>    </p> <p>2025年3月美國首批出貨</p>	<p>已授權開發中</p> <p>   </p>
產品上市許可	<p>EU </p> <p>Taiwan </p> <p>US </p> <p>Australia </p> <p>UK </p> <p>China </p>	<p>US </p>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研發團隊針對現有霧化器技術進行改善精進，並考量各種藥物種類需求及病患治療情境，積極投入數項創新技術之研發：

(1)短期計畫

本公司研發團隊短期研發規劃將搭配既有商業模式，針對現有或潛在藥廠客戶與各國市場需求進行設計，其中包含進階藥物鎖(lock-and key function)、小藥倉低殘餘藥量設計、霧化模組優化等。

(2)中長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中，為解決攜帶及清潔便利性，包含預添載(pre-fill)藥艙設計、可替換式霧化模組皆為本公司重點項目；另，產線自動化與增產設計等亦為整廠輸出或者增產所需面對的課題。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 Global Initiative for Asthma(GINA)的報告統計，現今全球約 3 億人患有呼吸道疾病(包含氣喘、慢性阻塞肺病(COPD)、囊腫性纖維化(CF)等)，而相關的呼吸道藥品市場達 300 多億美金。

氣喘是一種常見的氣管慢性炎症疾病，主要特徵是多變和復發的症狀、可逆性氣流阻塞和支氣管痙攣。慢性阻塞性肺病是一種常見、多發、高致殘率和高致死率慢性呼吸系統疾病。近年來，世界各國對慢性阻塞性肺病都給予高度重視，原因在於慢性阻塞性肺病患病率居高不下，且有逐年增高的趨勢。世界衛生組織估計，全世界慢性阻塞性肺病的致死率居第 4 位或第 5 位。

吸入型藥物在治療肺部疾病時，藥物可直接作用在肺局部，使得病灶部位可有較高的藥物濃度來達到治療成效，同時相較於口服或注射劑型，可降低藥物全身性副作用，因此目前許多肺部疾病例如慢性肺阻塞、肺動脈高壓、囊狀纖維化或氣喘等，多數經由吸入性方式進行投藥。自從 109 年 COVID-19 疫情爆發以來，有許多藥廠嘗試將已上市的藥物用於治療 COVID-19 或感染後所造成的肺損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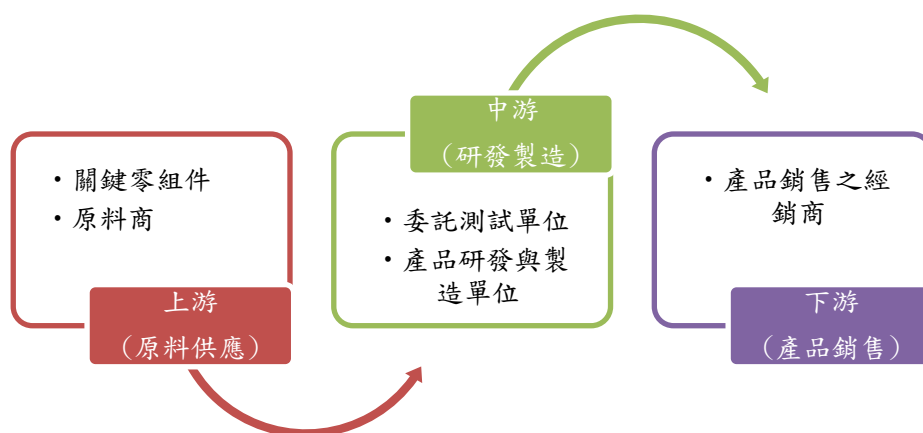
目前有幾種藥物遞送方式進行吸入型治療，其中包含乾粉吸入器(dry powder inhaler, DPI)、壓力定量吸入器(pressurized metered dose inhaler, pMDI)、緩釋型器物吸入器(soft mist inhaler, SMI)與霧化器(nebulizer)；而不同的吸入裝置有不同的使用方法與技巧，經臨床統計資料顯示 DPI、pMDI 與 SMI 需要一些吸入技巧，使得病人有高比例的錯誤使用情形，最終可能造成病患治療成效不彰或產生可能副作用。

霧化器則因為不需要病患配合特殊的吸入技巧，更適合使用在幼童(<12歲)、老人族群或其他困難吸入治療的族群，且霧化治療效果好且副作用小，需求也日益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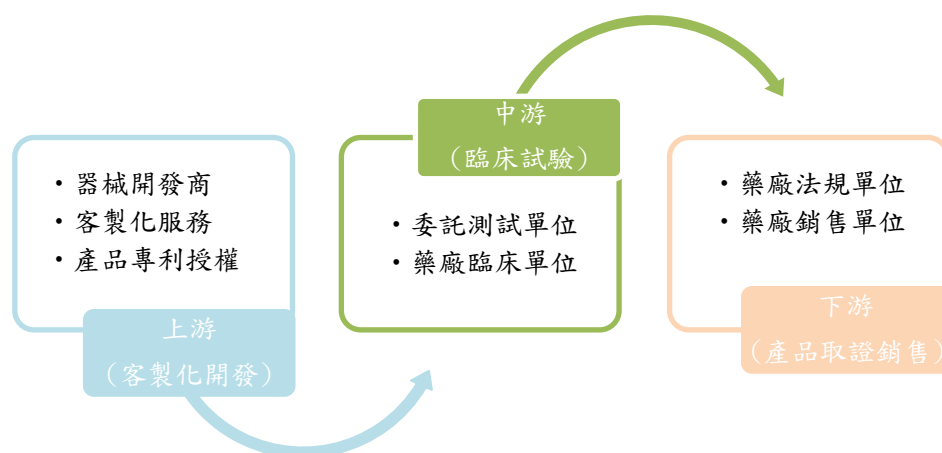
因此，面對藥物開發從小分子、大分子或核酸 RNA 等種類越來越多元的趨勢之下，能夠成功遞送藥物的霧化器亦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本公司致力成為全球頂尖之肺部藥物霧化傳輸平台的生技公司，應用公司自行研發製造的振動篩孔(網)式霧化器(vibrating mesh nebulizer)遞送多樣的呼吸道治療藥物，以期解決肺部疾病的臨床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產業上游為各類材料及零件供應商，如各種拋棄式塑膠零件、電子零件或金屬件、支架、彈片、外殼等沖壓零組件；而本公司屬振動篩孔(網)式霧化器的研發製造單位，因此除了連結上游原料廠商之外，亦必須連結中游的相關測試單位，以進行產品的開發與製造，最終將再連結通路商及經銷商等的產品銷售單位。



除上述垂直面向外，本公司於合作開發業務中，結合藥物遞送技術與裝置開發能力，兼具委託開發與製造之整合優勢，並以技術平台為基礎，透過客製化設計提升不同類型藥物之遞送表現，提供具差異化之高附加價值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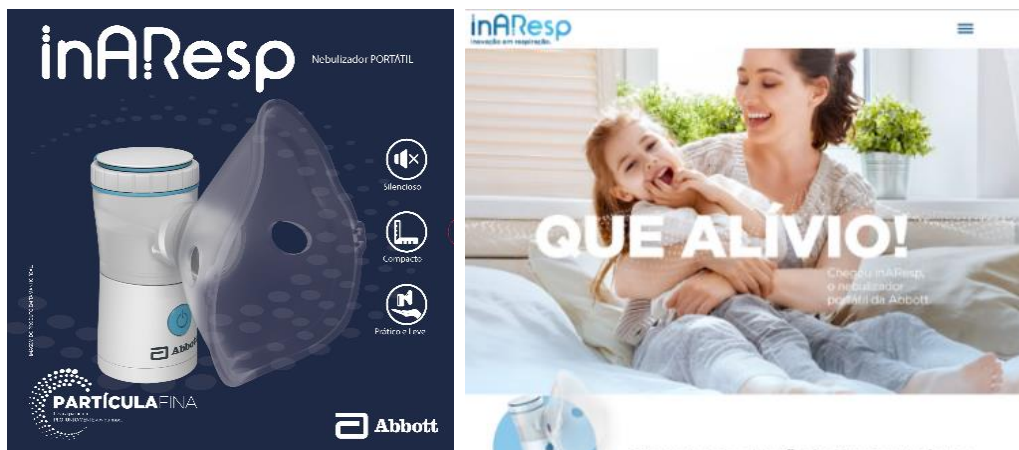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Deepto™/Pulmogine™

連續式(continuous model)霧化裝置 Deepto/Pulmogine 系列已取得台灣 TFDA、歐盟 CE mark、中國 NMPA、巴西 INMETRO、美國 FDA、澳洲 TGA 及英國等地醫材許可證。此產品系列為家用可攜式霧化器，其效能適合霧化目前大多數氣喘或慢性肺阻塞病患所使用的藥物，例如各式支氣管擴張劑、吸入型類固醇或祛痰劑等，因此本公司在醫療器材產品取得上市核准後，為產品積極尋求國際知名之銷售夥伴，優先進入非處方(Over The Counter, OTC)市場。經過團隊的洽談與努力，第一代產品 Deepto 即受到巴西亞培(Abbott)的青睞，並通過 Abbott 嚴格的產品性能、品質與專利之實質審核後，107 年公司與 Abbott 簽署巴西地區之 5 年之獨家專屬授權銷售合作，隔年雙方合作取得巴西之醫療器材上市許可(INMETRO/ANVISA)後以 inAResp 之商品名與該地區正式上市販售，即為公司帶來數千萬的銷售營收。

【巴西亞培(Abbott)上市產品】



此外，中國大陸是目前全球最大的霧化治療市場，根據統計 108 年中國大陸呼吸道疾病的人數約 1.52 億人，多數患者亦相當接受霧化器的治療模式，因此據估計該年醫用霧化器量達到 610 萬台，同時保持高速成長的趨勢；因此公司經營團隊亦積極尋求中國大陸的合作夥伴搶攻市場。本公司於 109 年取得重要進展，除了取的中國藥監局(NMPA)醫療器械上市許可證之外，亦與上海斯邁康(SMC)簽署獨家專屬授權銷售之合作，Deepto 產品於 109 年 10 月起正式於中國大陸市場販售，目前中國大陸的使用者可透過當地院外販售系統或網路電商平台中購得本公司之產品；109 年 10 月的產品上市發表會雖受 COVID-19 影響而改以線上直播方式，但仍吸引了超過兩萬五千人同時線上關注活動的盛況。

【109 年 10 月產品中國上市線上發表會及論壇】



本公司亦配合法規及相關市場策略，於 111 年與連鎖藥局大樹藥局合作上架；另自 113 年起透過牛耳生技進行通路經銷，拓展至佑全及杏一藥局等據點。嗣因經銷權調整，目前改由火星生技負責經銷，並以杏一藥局為主要銷售通路。

【產品上架文宣】



在歐美市場，本公司於 113 年與愛爾蘭公司 Aerogen 簽訂 Pulmogine 經銷協議，該公司為全球最大的醫院內霧化器公司，本公司透過該協議成功打進歐洲及美國市場，並於 114 年第一季完成首批出貨。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與合作夥伴合作，提升產品的競爭力及差異性、增加銷售區域，在居家照護領域擴大銷售版圖。

(2) AdheResp™






隨著新藥種類的多元化，再加上臨床治療情境的多樣需求，因此藥廠對於霧化器功能需求亦趨複雜與多元，據統計，近幾年呼吸用藥開發轉向大分子藥物開發的比例已經超過六成，如目前市場主流開發的蛋白質、單株抗體類藥物或 RNA 藥物，這類大分子藥物由於較困難研發乾粉劑型，所以藥廠相當需要可以霧化溶液劑型的霧化器，且同時具備高霧化效率與低殘留功能。然而許多藥廠內部並無相關醫材研發經驗，因此近年來藥廠對外尋求高階霧化裝置合作的需求強勁。本公司經營團隊洞悉此未滿足之市場需求(unmet need)，近年積極投入第二代高階霧化器 AdheResp 的開發，並積極尋找藥廠進行藥械合一產品的開發。

本公司於 110 年與澳洲 CSL 藥廠簽屬長期合作開發案，為 CSL 之新藥 CSL-787 設計專屬呼吸偵測式霧化器，CSL-787 此藥為人類血漿衍生的免疫球蛋白，CSL 推估此藥可應用治療長期受到細菌感染的非囊性纖維化支氣管擴張症(NCFB)病人，因而開啟第一期臨床試驗，藉由本公司研發的霧化器，遞送人類血漿衍生的免疫球蛋白到病人肺部，研究 CSL-787 的安全性、耐受性、藥物動力學(PK)、藥效學(PD)和其可能之療效，第一期臨床試驗於 112 年完成，證明本公司研發的霧化器可遞送人類血漿衍生的免疫球蛋白。由義大利知名藥廠 Zambon 擁有的藥物 CMS，因與其搭配的霧化器 Philips i-neb 已停產，導致未來 CMS i-neb 無法銷售，Zambon 遂與本公司溝通尋求合作，由本公司客製化開發 CMS 的專屬霧化器。由於 CMS i-neb 與 CSL787 的適應症重疊，為了確保與 Zambon 的合作不會產生可能的合約風險，本公司經多方考慮與討論後，與 CSL 協議終止合約，並完成與 Zambon 的合作開發協議簽署。CMS i-neb 有高度的可能性獲得 FDA 核准上市，開發時程亦已完成臨床三期收案，預估和 Zambon 合作，可以儘早獲得 FDA 核准上市，快速進入全球市場。此外，CMS i-neb 很有可能成為受到綠膿桿菌感染感染的 NCFB 病人之首見藥物(First-in-class)，預估在成功上市後，可以在短時間內讓許多病人受惠，提高並提早為本公司貢獻營收。本公司亦於 113 年與 United Therapeutics 簽訂共同開發合作協議，本公司將協助該藥廠開發客製化霧化器，提供病患更有效率、更方便使用的治療過程。





不僅如此，由於藥械合一產品在 FDA 等法規單位核准上市後需綁定藥物共同販售，使得醫療器材的銷售價格相較於高度競爭的 OTC 市場價格高且穩定；故該等合作案預期不僅可為公司奠定高階醫用霧化器之基礎，吸引更多藥廠的授權合作開發，亦同時在呼吸治療領域取得關鍵地位。除此之外，經營團隊將複製上開與國際知名藥廠合作案，積極拓展潛在合作客戶。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市場上使用篩孔式技術的霧化器廠商眾多，Deepro/Pulmogine/ADP 與其他篩孔式噴霧器之比較如下圖所示：

連續式霧化產品名	Pulmogine®	eFlow®	NE-U100	NEB-001	MBPN002
外觀					
公司	HCmed	PARI (德國)	OMRON	Yirdoc	Microbase
尺寸 (LxWxH)	74 x 46 x 96 mm	主機： 藥杯：	38 x 60 x 130 mm	50 x 79 x 111 mm	78 x 41 x 73 mm
藥杯容積(ml)	0.5-10ml			0.5-8ml	
重量	75 g	355g	120 g	100 g	74 g
功耗	~1.2W			6W	
篩網材質	鈦鎳合金	不鏽鋼	鈦鎳	不銹鋼	聚醯亞胺
防水/塵	IP55	IP22	IP22	IP22	IP22
價格	NTD 3,900	NTD 27,000	NTD 5,000	NTD4,000	NTD 2,900

資料來源：本公司及各產品之使用者說明書。

呼吸啟動霧化產品名	AdheResp®	eFlow® Integrated	Kolibri	Fox®
外觀				
公司	HCmed	PARI (德國)	Pulmotree (德國)	Vectura(美國/英國)
尺寸 (LxWxH)	91 x 55.5 x 133 mm	--	--	154 x 55 x 51 mm
重量	170 g	--	--	128 g
篩網材質	鈦鎳合金	不鏽鋼		鎳
藥杯容量	Min.: 0.5 mL Max.: 8.0 mL (customizable)	--	--	Min.: 0.1 mL Max.: 0.4 mL
開發階段	US FDA 510K 核准，已可提供臨床試驗使用	開發中無法提供臨床試驗使用	開發中	US FDA 510K 核准

資料來源：本公司及各產品之使用者說明書/展會資料。

本公司與其他競爭對手最大的差異，在於產品從開發技術到生產，皆由公司主導，因此客製化程度高，較易與藥廠對接，滿足藥廠各種藥物的需求。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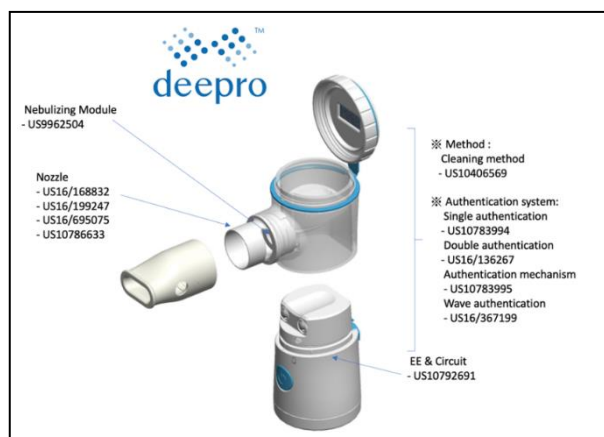
隨著社會快速發展，空污、菸害、人口老化等等因素影響，呼吸道疾病患者日益增多，為滿足療效與無痛治療的需求，每年投入吸入型治療的生技公司越來越多，目前吸入型治療已經廣泛且成熟的被應用在支氣管治療用藥物領域中；吸入式的治療方法是一種非常重要的非注射給藥途徑；其中，霧化治療是吸入式治療的一種，霧化器將液態性的藥物氣霧化成 3-5 μm 霧粒懸浮於氣體中，隨著患者採自然呼吸的方式將藥物吸入下呼吸道和肺部，提高氣管內局部的藥物濃度，進而達到治療效果。患者接受霧化治療的好處是藥物可直接作用於患部，因此霧化治療比傳統口服藥的藥效更快更有效，且在藥的用量上也只需口服藥的 1/10，將可顯著降低藥物的副作用，這對於老人或小孩患者來說更是相對重要。

本公司透過專利佈局以及數項創新技術研發維持公司在產品開發的量能及競爭力。

(1)專利佈局

而振動篩孔(網)式霧化器因具有體積小、高霧化效率、藥物低溫度上升及藥量殘留少等優勢，是霧化治療中越趨主流的方式，根據文獻指出 105 年臨床試驗中 72%的試驗為搭配篩孔式霧化器進行藥物遞送。因此，本公司為強化篩孔式霧化器產品的競爭性，極為重視關鍵技術的專利佈局，目前已針對本公司第一代 Deepto 與第二代產品 AdheResp 積極進行專利申請或營業秘密等佈局策略，相關專利佈局已取得專利數超過 90 件，且部分專利效期達民國 133 年；專利佈局則依據主機、藥杯、藥物噴嘴、氣流、網篩模組、藥械組合等方向進行佈局。

【Deepto™及 AdheResp™關鍵專利佈局策略】



(2)微同步遞送技術(micro synchronized delivery technology, MSDT)

針對不同藥物的物理及化學特性，在藥物霧化過程中，動態即時進行霧化模組中網膜振盪頻率的回饋與調整，讓網膜片能維持在最佳之工作頻率，進而產生 3-5 μ m 氣霧微粒與高效率遞送效能，讓氣霧隨呼吸氣流將藥物傳遞至下呼吸道以治療肺部相關疾病；目前本技術可成功霧化較高黏度的微脂體(Liposome)、人類血液抗體類(human immune globulin)、懸浮性(suspensions)等藥物，本公司已利用本核心技術吸引數間國際新藥開發藥廠的注意，積極洽談合作開發中。

(3)呼吸偵測啟動(breath-actuated)功能

目前市面上絕大部分篩孔式霧化器皆為連續式霧化模式，因此病患在治療時，無論吸氣或呼氣時，霧化器仍持續將藥物霧化，如此將造成藥物浪費同時溢散在空氣中的藥物，將可能造成環境或協助病患治療人員或家屬的危害，再加上 109 年 COVID-19 疫情的影響，氣霧溢散亦增加病毒傳染的風險；因此，具呼吸偵測啟動功能的霧化器逐漸受到高度重視。公司研發團隊在 AdheResp 中導入藥艙內壓差的偵測系統，正確偵測病人的呼吸頻率，於吸氣時霧化器方啟動霧化而呼氣時暫停霧化；此外，本壓差系統亦能成功偵測肺功能下降之病患或小孩的微弱呼吸流量。

(4)藍牙連線功能

一般來說，使用吸入式治療的大多為慢性肺部疾病的病患，例如慢性肺阻塞或氣喘等，長期的治療過程可能使病患依從性下降，進而影響了後續疾病治療的成效，因此透過藍牙連線功能的設計，可將治療狀態數據上傳，將有助於臨床醫師或家屬追蹤並即時了解病患治療狀況，將可大幅提升治療品質；除此之外，藥廠客戶亦能使用相關病患回傳的臨床數據資料，進行後續分析演算，為藥物改善提供臨床參考數據。

(5)高效驅動電路

解決一般傳統霧化器運作耗電高，須固定於家中接電使用的問題。透過高效驅動電路設計，搭配硬件電路優化與微處理器軟件控制，使霧化模組能夠精準的在最有效率的模式下運作，較一般傳統霧化器節省超過 98.5% 的電力消耗，可使用標準型乾式電池與可充電電池，便於患者外出攜帶與長時間規律使用。

2. 研究發展現況與成果

產品/型號	關鍵技術重點	研發成果/進度
Deepro®/ Pulmogine®/特霧活 ®/ HCM-86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篩孔式連續霧化技術 • 結構 IP55 防水技術 • 高效驅動電路 • 一鍵清洗功能 • 簡易的操作設計 • 安全的霧化藥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開發及量產 • 台灣 TFDA 二類醫療器材上市許可 • 歐盟 CE mark (MDD 上市許可及 113 年 MDR 換證申請中(註 1)) • 111 年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 112 年澳洲 TGA 上市許可 • 113 年英國上市許可 • 114 年授權 Aerogen 公司於美國及歐洲上市
AdheResp®/ ADP-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篩孔式霧化技術 • 呼吸偵測啟動 (breath-actuated)功能 • 藍牙連線功能 • NFC 藥物鎖 • 鋰電池充電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產品設計與開發 • 完成產品小量試產與製程確效 • 114 年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ADP-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製化(綁定藥物/複合式產品/非囊腫性纖維化 NCFB) • 大容量藥艙設計 • 高效霧化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完成原型機設計與功能驗證 • 110 年完成原型機人因工程分析 • 111 年完成靈長類動物毒理測試 • 112 年完成多國多中心 phase I 臨床試驗
ADP-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製化(綁定藥物/複合式產品/非囊腫性纖維化 NCFB) • 小容量定量藥艙設計 • 高流阻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D/CNC 原型機設計與驗證階段
ADP-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製化(綁定藥物/複合式產品/特殊肺病疾病) • LED 螢幕顯示 • 藥物定量霧化設計 • 呼吸次數控制 • 小容量藥艙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D/CNC 原型機設計與驗證階段 • 製程設計開發 • 114 年 Milestone #1 達成

註1：MDR換證申請，於114年度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通過時尚在審查中，惟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23日取得相關認證。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年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碩士		9	34.62	9	39.13	9	37.50
大學(含大專)		15	57.69	14	60.87	15	62.50
大學(含大專)以下		2	7.69	—	—	—	—
合計		26	100.00	23	100.00	24	100.00
平均年資		2.63		3.87		3.48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研發費用		43,314	66,854	67,668	73,337	65,294
營業收入淨額		54,055	6,478	9,235	141,612	100,234
占營收淨額比例		80.13	1,032.02	732.73	51.82	65.14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目前已研發完成兩系列之篩孔式霧化器產品，包含連續式(continuous model)霧化裝置 Deepro™/Pulmogine™ 系列及呼吸偵測式(Breath-Actuated)霧化裝置 AdheResp™ 系列。

產品	開發進度	研發成果
Deepro™/ Pulmogin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篩孔式霧化技術 藍牙連線功能 一體成形結構與結構防水技術 高效驅動電路 一鍵清洗功能 簡易的操作設計 安全的霧化藥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取得台灣、美國、中國大陸、歐洲等多國專利。 取得台灣 TFDA、歐盟 CE mark、中國 NMPA、巴西 INMETRO。 取得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取得澳洲 TGA 許可證。 與巴西亞培(Abbott)及中國斯邁康(SMC)合作，順利將產品於巴西與中國大陸兩大市場上市銷售。 取得 MDR 認證。
AdheRe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篩孔式霧化技術 呼吸偵測(breath-actuated)霧化功能 高效驅動電路 與藥廠進行藥械產品的開發，由原針劑劑型改為吸入劑型進行 COPD 與 Non-Cystic Fibrosis Bronchiectasis(NCFB)疾病之治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多個藥廠攜手展開策略性合作，共同進行藥械合一開發，包括舊 API 新途徑、舊藥新裝置、全新藥物及裝置等，合作層面廣且深。 多國專利取得，持續申請中。 取得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營運目標為持續與多家國際新藥開發藥廠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推動吸入式藥械合一產品之授權合作開發。本公司將以既有之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核心技術為基礎，結合霧化器設計與藥物特性，為客戶之高價值藥物提供客製化開發服務，並透過完整之藥械整合設計與專利佈局，提升新藥產品之臨床應用價值與市場競爭力。目前公司已與多家藥廠展開多項藥械合一產品開發案，並持續堆疊不同研發階段之合作專案，使營收自開發初期之簽約金與里程碑金，逐步延伸至產品取證及量產銷售後之銷貨收入與銷售分潤，建立具延續性之營運模式。

2.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中長期營運策略則在既有技術與合作基礎上，逐步提升開發主導性，強化產品選題與布局能力。本公司將結合藥物遞送技術平台與外部科學顧問資源，審慎評估並遴選具開發潛力之肺部治療藥械組合產品，透過引進授權(in-licensing)具臨床應用潛力之藥物，搭配公司既有之遞送平台與裝置技術進行整合開發，並規劃採用505(b)(2)開發途徑，以提升開發效率、降低風險並縮短產品上市時程，最終透過對外授權(out-licensing)創造高附加價值之收益來源。考量本階段所需投入之研發資源較高，公司將依整體經營績效與資源配置情形審慎推動，以兼顧成長動能與風險控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美國		123,982	87.55	74,393	74.22
歐洲		13,992	9.88	23,881	23.83
台灣		3,638	2.57	1,879	1.87
其他		—	—	81	0.08
合計		141,612	100.00	100,234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以短、中、長期逐步拓展營運規模及企業價值。早期階段主要專注於核心產品之研發，並建立公司及產品之市場能見度，透過與國際產業夥伴之合作，提升本公司於全球市場之認知度與品牌形象。而本公司已與巴西亞培(Abbott)及中國斯邁康(SMC)合作，並成功將產品導入巴西及中國大陸市場銷售。自 109 年下半年起，本公司進一步投入吸入式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相關領域，與國際藥廠展開藥械合一產品之共同開發，逐步建立以藥物遞送技術為核心之發展定位，提供整合霧化器設計與藥物遞送效能優化之解決方案。

由於本公司業務模式以藥物遞送技術平台與客製化合作開發為主，服務對象涵蓋全球多元藥廠及不同開發階段之專案，且應用領域涉及多種適應症與治療情境，各適應症之市場規模與定義亦不盡相同，因此整體市場範疇具高度差異性與分散性，尚難以單一市場口徑精確估算市場占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用於治療呼吸道疾病之吸入式藥物全球市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COVID-19 疫情亦進一步加速新藥產業投入吸入式給藥相關技術之開發。由於吸入式藥物遞送系統(drug delivery system)具高度技術門檻，且為藥物開發過程中之關鍵環節之一，相關整合開發能力逐漸成為產業鏈中重要資源。在市場需求持續擴大之情況下，已經吸引國際資金陸續進場。109 年 5 月美國 Altaris Capital 以 6.5 億美金收購吸入性藥械合一 CDMO 公司 Kindeva 83% 股權，110 年 8 月全球最大菸商 PMI 與凱雷集團競爭收購吸入性藥械合一 CDMO 公司 Vectura，收購估值已推升至 14 億美金，顯示市場對該領域之高度關注。

本公司已進入高階吸入式藥物遞送技術領域，並與多家國際藥廠展開藥械合一產品之合作開發，持續強化於藥物遞送解決方案之技術定位。透過結合霧化器設計與 drug delivery 技術，本公司與合作夥伴共同投入新藥早期臨床開發階段，協助提升藥物遞送效率與治療表現，並進一步拓展國際合作與授權機會，以提升公司整體價值。

隨著新藥種類的多元化，再加上臨床治療情境的多樣需求，因此藥廠對於霧化器功能需求亦趨複雜與多元，例如高價的大分子藥物或單株抗體類藥物，由於較困難研發乾粉劑型，所以藥廠相當需要可以霧化溶液劑型的霧化器，且同時具備高霧化效率與低殘留功能，對應智慧醫療的未來需求，甚至還要有連網及智慧偵測等複雜功能。由於多數藥廠專注於藥物本身研發，對於藥物遞送系統之設計與整合能力相對有限，使外部專業合作需求持續提升。本公司洞察此一未被滿足之市場需求(unmet need)，持續投入吸入式藥物遞送技術與專屬霧化器之整合開發，並逐步建立以遞送平台為核心之合作模式。高階霧化器技術平台 AdheResp 推出後，已成功吸引多家國際藥廠洽談合作，並持續導入多項藥械合一開發專案，逐步累積專案經驗與產業合作基礎。

4. 競爭利基

A. 產品優勢

本公司是國內少數專注在藥物遞送霧化器平台開發的公司，掌握高階篩孔霧化器核心技術，提供肺部疾病用藥吸入性類固醇(ICS)以及支氣管擴張劑之霧化治療使用；目前本公司產品Deepro/Pulmogine已獲得台灣、歐盟、巴西、中國大陸、美國及澳洲等國之核准上市。本公司產品由於特殊振動模態以及簡單清洗設計，能有效霧化混懸液劑型，除此之外，本公司亦投入新穎吸入給藥技術之研究開發，優化霧化器產品，瞄準高價值特殊藥物例如大分子藥物、單株抗體或mRNA，透過創新技術整合與低溫度上升的霧化模組，利用調整霧化條件包括霧化速率、有效給藥劑量、粒徑分布以及平均粒徑大小，為合作藥廠夥伴客製化霧化治療產品平台。

B. 服務模式

一般而言，對於有霧化器客製化開發與生產委託需求的製藥公司來說，雖然市場上存在多種價格較低之霧化器產品可供選擇，惟涉及藥物與裝置整合之複合式產品，其法規要求嚴謹，且對於藥物遞送效能之穩定性與一致性要求甚高，因此多傾向委託具備藥物開發理解與藥物遞送整合能力之專業廠商，而非單純之醫療器材製造商。因此，相關服務提供者需持續投入裝置研發、導入新技術並具備法規支援與量產能力，提供一體化之開發服務，與製藥公司共同推動產品開發。對於具吸入式藥物開發經驗之藥廠而言，具備領先藥物遞送技術與霧化裝置整合能力之合作夥伴，更具吸引力。藥廠透過與本公司之合作開發模式，可降低開發成本、加速產品上市、聚焦核心業務並降低投資風險，對於產品開發成功具有關鍵影響。

本公司提供客製化霧化器之合作開發服務，與製藥公司合作開發綁定藥物的霧化器，並授權該客製化霧化器之應用與銷售權予藥廠，待開發藥物成功核准上市之後，為該製藥公司量產客製化霧化器，再由藥廠進行產品銷售或再授權經銷。

C. 客製化服務

本公司專注於吸入式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技術與藥械整合開發，主要提供客製化之吸入式給藥解決方案，應用於呼吸系統及其他需經吸入途徑進行治療之適應症。透過整合藥物特性、遞送機制與裝置設計，本公司可依不同藥物與臨床需求，提供具彈性之客製化開發服務。

本公司具備從早期研究、毒理與藥理試驗、臨床試驗驗證、上市量產至各國

法規申請與審查之整合支援能力，協助藥廠於開發過程中有效導入藥物遞送系統設計，以提升開發效率與產品整體表現。

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技術研發為核心，逐步建構吸入式藥物遞送與裝置整合所需之研發、測試及製造能力，並持續投入相關資源與專業人才培育，強化公司於該領域之技術深度與整合能力，進一步提升整體競爭優勢。

D. 專利佈局

本公司高度重視關鍵技術之專利佈局，持續強化吸入式藥物遞送與霧化器相關技術之國際競爭力。自公司成立至今以專利申請或營業秘密等佈局策略，相關專利佈局已取得超過90項，且部分專利效期達民國133年；專利佈局則依據主機、藥杯、藥物噴嘴、藥艙、氣流、網膜模組與各式製程等方向進行佈局，共計54個專利家族，專利目前多數已應用至兩款標準霧化器平台及網膜模組。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產業鏈完整、性價比高

目前全球醫用篩孔式霧化器市場上，以日本歐姆龍(Omron)及德國百瑞(PARI)為領導地位其技術領先並掌握規格，霧化器品質與售價皆遠高於其他競爭產品；同樣地，在臨床醫師與國際藥廠間的知名度亦遠遠將競爭者拋在腦後，而台廠在全球醫用霧化器市場上，多以低階產品或代工生產為主。因此本公司致力提供市場高性價比之醫用篩孔式霧化器，除持續投入創新研發以滿足市場對吸入式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之應用需求外，並堅持相關零組件皆與國內供應商進行合作，從原物料到組裝生產之產線以最嚴格的品質進行把關。

B. 創新技術能力高

本公司自103年成立以來，從初期小型研發團隊逐步發展為具研發與生產能力之技術型公司，現有員工逾70人，其中研發與工程人才占比高，且超過半數員工年齡在40歲以下，具備高度彈性與創新文化。公司持續投入吸入式藥物遞送技術及裝置整合開發，逐步累積跨領域合作經驗，並培養具國際合作能力之醫療器材與藥物遞送技術人才。

C. 家用型產品需求強勁

由於109年COVID-19疫情的影響，許多需要霧化治療的慢性肺部疾病的病人無法到醫院內進行治療，使得全球的肺部治療習慣可能發生改變，也因此加強了國內外對於家用型醫用霧化器的需求，而本公司所研發生產的高性價比之

篩孔式霧化器，即為病患帶來居家霧化治療的機會，且符合病患需求的設計如呼吸偵測、藍牙連線、一體化結構、防水靜音及易清洗的功能，更以提高患者的規律使用意願，提升病患依從性來達成良好的疾病控制與治療效果，降低社會醫療支出並為病人帶來福祉。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臨床法規嚴格

各國臨床試驗以及查驗登記法規不盡相同，尤其各國主管機關審查時程難以掌握，影響開發時程及上市進度。

因應對策：法規部門需熟稔重要幾個國家的法規查驗登記，如FDA/ CE/ TFDA /NMPA等，並持有完整的技術文件與加強上市後產品監測等，並與當地的法規諮詢顧問公司合作，加速證照取得，搶得進入市場的先機。

B. 開發時間長

產品開發時間甚長、耗費成本甚鉅，營運資金足夠與否將影響新藥開發進度。因應對策：審慎評估具備市場潛力以及開發可行性的標的後，集中資源、全力推進，取得里程碑金收入之後，得以更加提升後續產品開發速度。

C. 客戶集中與藥物開發風險

由於吸入式藥物之開發相較於口服或注射劑型技術門檻較高，相關研發多集中於具備經驗之製藥公司。本公司業務係以藥物遞送技術與裝置整合為核心，並透過與藥廠之合作開發模式推動專案進行，故客戶結構相對集中於特定藥廠。此外，藥械合一產品之開發進程受藥物本身研發結果影響甚大，具一定之不確定性。若合作藥廠之開發策略調整、專案進度延遲或終止，或新藥開發未能順利完成，均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表現產生影響。

因應對策：積極拓展市場，開發多樣化藥廠客戶，並考量授權範圍之限縮，避免在單一疾病範圍或同一市場過度依賴單一藥廠客戶。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霧化治療是吸入式治療的一種，霧化器將液態性的藥物氣霧化成 3-5 μ m 霧粒懸浮於氣體中，隨著患者採自然呼吸的方式將藥物吸入下呼吸道和肺部，提高氣管內局部的藥物濃度，進而達到治療效果。患者接受霧化治療的好處是藥物可直接作用於患部，因此霧化治療比傳統口服藥的藥效更快更有效，且在藥的用量上也只需

口服藥的 1/10，將可顯著降低藥物的副作用，這對於老人或小孩患者來說更是相對重要。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振動篩孔(網)式霧化器產品之塑膠件、矽膠件、關鍵零組件與包材等之原物料係由本公司設計開發，委由供應商製造提供後，於本公司之潔淨室工廠檢驗及組裝。

另於藥物專屬霧化器之合作開發業務方面，本公司以吸入式藥物遞送技術平台為核心，透過客製化設計整合藥物特性與裝置參數，優化不同類型藥物之遞送表現，並依據特定需求開發專用霧化器產品。

3. 原料藥、製劑的(委外)生產情形、工廠資格、藥事主管機關對藥品生產的規範及要求

本公司定位為醫療器材之設計與開發公司，並專注於吸入式藥物遞送技術與裝置整合應用。相關合作開發業務主要係配合製藥公司開發客製化霧化器產品，並提供予藥廠使用；最終藥械組合產品之封裝與銷售由藥廠負責，本公司未涉及原料藥或製劑之製造過程。

本公司已取得 ISO 13485 及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並於新北市中和區設有組裝與品質管控據點，且已通過主管機關(TFDA)查廠並符合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GMP)要求。公司持續依國際相關法規與標準，強化品質管理系統並確保產品符合現行優良製造規範。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皆屬長期配合之廠商，與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除充分掌握貨源外，並在品質及交期上嚴格控管，以確保主要原料供貨無虞。且為確保品質之穩定，亦針對關鍵零組件進行逐項檢驗。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鈹鎳合金	甲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083	59.65	—	甲公司	10,116	42.60	—
2	優源	366	10.48	—	乙公司	2,910	12.25	—
3	—	—	—	—	通用	2,508	10.56	—
4	—	—	—	—	優源	2,455	10.34	—
5	其他	1,043	29.87	—	其他	5,758	24.25	—
	進貨淨額	3,492	100.00	—	進貨淨額	23,747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吸入式藥物遞送相關產品之開發與銷售，過往營運以開發階段為主，進料多為研發測試及樣品準備用途，致113年度進貨金額相對較低。嗣因本公司於113年與愛爾蘭公司Aerogen簽訂Pulmogine產品經銷協議，該公司為全球主要醫院用霧化器廠商之一，本公司藉此拓展歐洲及美國市場，並自114年度起開始出貨，帶動相關產品備貨及採購需求增加，致進貨金額大幅提升，並使供應商結構及排名產生些微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United Therapeutics	123,368	87.12	—	United Therapeutics	70,926	70.76	—
2	—	—	—	—	Aerogen	26,702	26.64	—
3	其他	18,244	12.88	—	其他	2,606	2.60	—
	銷貨淨額	141,612	100.00	—	銷貨淨額	100,23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隨本公司合作開發業務持續推進，相關勞務服務收入及授權合作開發收入逐步認列。113年度金額較高，主要係當年度與客戶United Therapeutics簽訂合作開發合約並認列簽約金所致；114年度則未有類似一次性收入，收入結構以開發里程碑金為主。另於銷售結構方面，114年度新增對Aerogen之產品銷售，致整體客戶組成

及銷貨金額分布較113年度產生變動。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 截至3月31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4	5	5
	直接人員	9	9	14
	間接人員	55	52	56
	合計	68	66	75
平均年齡(歲)		40.21	40.49	39.84
平均服務年資(年)		3.36	4.17	3.9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2.94	3.03	2.67
	碩士	26.47	27.27	24.00
	大學、專科	57.35	57.58	58.67
	高中	13.24	12.12	13.33
	高中以下	—	—	1.33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提供員工勞健保之基本保障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福利實施內容包含三節福利金、生日禮金、結婚禮金、喪葬奠儀、社團補助、定期聚餐活動、教育訓練等。在健康管理方面，週期性員工健康檢查。員工獎酬方案則包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年度如有獲利提撥員工酬勞。

2. 員工進修及訓練狀況

針對初加入公司的新進人員，於報到首日安排新生訓練，說明公司簡介、工作規則、環境介紹、主管及同仁介紹；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專業知識、技能與提升人文素養，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凡在職專任員工經報准後，將鼓勵其參與各項在職教育及研修課程；另外也不定期辦理各項業務技能分享，使員工能在工作學習不斷自我充實成長。

3. 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提撥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員工個人亦可選擇自行提撥相關之退休金至其帳戶中。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並召開勞資會議，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件管理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和諧，尚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今後在勞資雙方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同用心經營彼此關係，應可避免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受損失之虞。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採用雲端及地端資料庫異地備份方式，並佐以適當權限控管，確保公司重要資訊不被外部侵入竊取或因設備損壞而造成公司營運風險。另本公司亦委請專業資訊單位協助本公司架設防火牆、定期檢視設備及系統防護，確保本公司資訊安全無虞。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備註
租賃契約	黃○桂	113/12/1~116/11/30	廠房租賃	—	—
租賃契約	國泰二號 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14/7/1~116/6/30	辦公室租賃	—	—
租賃契約	國泰二號 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14/7/1~116/6/30	辦公室租賃	—	—
租賃契約	廣騰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4/2/1~116/1/31	廠房租賃	—	—
租賃契約	力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11/1~124/10/31	廠房租賃	—	—
經銷合約	牛耳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4/1-114/3/1	產品經銷	保密條款；台灣地區	114/3/1 牛耳生技將銷售產品及銷售通路轉讓予火星生技，並由火星生技承接此份經銷合約，原合約條款繼續有效。
經銷合約	火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3/1-115/12/31	產品經銷	保密條款；台灣地區	
藥械合一開發契約	ZAMBON S.P.A.	113/4 起	合作開發藥械合一產品	保密條款；專屬適應症授權、區域授權	—
藥械合一開發契約	United Therapeutics	113/10 起	合作開發藥械合一產品	保密條款；專屬適應症授權、區域授權	—
經銷契約	Aerogen	113/8 起	海外產品經銷	保密條款；區域授權	—
銀行借款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12/20-134/1/6	長期借款	—	土地廠房設定抵押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187,364	287,555	100,191	5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71	72,953	52,982	265.29
使用權資產		8,744	66,820	58,076	664.18
無形資產		13,903	1,234	(12,669)	(91.12)
其他資產		16,808	12,627	(4,181)	(24.88)
資產總額		246,790	441,189	194,399	78.77
流動負債		32,744	59,769	27,025	82.53
非流動負債		4,733	93,986	89,253	1,885.76
負債總額		37,477	153,755	116,278	310.26
股本		300,337	327,168	26,831	8.93
資本公積		446,758	624,154	177,396	39.71
待彌補虧損		(538,007)	(664,117)	(126,110)	23.44
其他權益		225	229	4	1.78
權益總額		209,313	287,434	78,121	37.32

(一)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114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致現金部位提升。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原廠址出租人由租轉售，本公司於113年第四季經董事會決議購置相關土地及房屋建築，並於114年度完成購置所致。
3. 使用權資產增加：係因114年第四季新增廠房租賃所致。
4. 無形資產減少：主係原合併被投資公司欣春發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專門技術，於本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所致。
5. 資產總額變動：詳1至4說明。
6.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114年第四季新增廠房租賃致租賃負債增加，另因購置廠房而新增長期借款，並將一年內到期部分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所致。
7.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購置廠房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所致。
8. 負債總額變動：詳6及7說明。
9.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114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10. 待彌補虧損增加：主係114年度營業虧損所致。

11. 權益總額變動：詳10及11說明。

(二)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公司致力研發，也持續將研發成果遞送給藥廠以換取合作機會；本公司與客戶簽約共同合作開發藥械合一產品，惟開發時間長且久，公司營運資金有賴於簽約金及里程碑金，尚不足時將啟動現金增資以維持公司正常營運周轉需求。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		141,612	100,234	(41,378)	(29.22)
營業成本		(41,961)	(75,314)	(33,353)	79.49
營業毛利		99,651	24,920	(74,731)	(74.99)
營業費用		(137,242)	(144,608)	(7,366)	5.37
營業淨損		(37,591)	(119,688)	(82,097)	218.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337)	(9,040)	4,297	(32.22)
稅前淨損		(50,928)	(128,728)	(77,800)	152.76
所得稅(費用)利益		(27,285)	2,618	29,903	(109.60)
本期淨損		(78,213)	(126,110)	(47,897)	61.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8	4	(394)	(98.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815)	(126,106)	(48,291)	(62.06)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營業收入減少：主係113年度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致比較基期較高，114年度未有類似收入所致。					
2. 營業成本增加：主係114年度產品出貨增加，帶動營業成本上升；另113年度營收以授權合作開發收入為主，無相對應之營業成本，致比較基期差異所致。					
3. 營業毛利、營業淨損及稅前淨損變動：詳1及2說明。					
4.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113年度因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產生相關所得稅費用，114年度未有類似收入，故所得稅費用減少。					
5. 本期淨損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變動：詳1說明。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收入來自台灣一般通路之非處方(Over The Counter, OTC)市場之銷售收入、勞務收入及合作開發相關收入，銷售數量主要來自於非處方(Over The Counter, OTC)市場之銷售收入及合作開發專案完成後之銷貨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與Aerogen合作之客製化霧化器，已於114年第一季度

完成首批出貨至歐洲，隨鋪貨國家陸續增加，銷量可望逐年成長，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於117年透過Aerogen既有之銷售據點，將產品鋪貨於亞洲、中國及南美洲等市場。再加上本公司與藥廠客戶簽訂的共同開發合約及銷售合約合作開發之霧化器產品目前尚處於開發階段中，預計於117年後上市銷售，並依合約約定之年度最低採購量及單價，預估營收將大幅成長。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作開發業務目前多處於研發與驗證階段，相關產品尚未完成新藥查驗登記(NDA)及大規模量產上市，故現階段收入來源仍以OTC產品銷售、開發里程碑金及勞務收入為主，整體營運規模尚未完全展現。隨各項專案持續推進，本公司仍需投入相關研發支出及營運費用，包括設計驗證、產品測試及配合客戶進行新藥查驗登記(NDA)等程序。惟透過各開發階段里程碑金之收取，並於115年第一季完成上市前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整體資金規劃尚屬穩健。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推動合作開發專案進度，並逐步擴大產品出貨規模，以提升營收來源之多元性與穩定性，降低單一收入來源波動對營運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目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540)	(66,127)	(33,587)	103.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453	(74,526)	(118,979)	(267.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098)	213,368	226,466	(1,729.0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113年度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致比較基期較高，114年度未有類似收入，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2. 投資活動：主係114年度購置廠房，致投資活動自現金流入轉為流出。				
3. 籌資活動：主係114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以及因購置廠房向金融機構借款，致籌資活動自現金流出轉為流入。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主力營業項目為與藥廠共同開發藥械合一產品並執行產品臨床試驗，產品尚屬開發階段，尚未上市銷售，主要收入來自開發階段勞務/樣品收入及相關開發里程碑金。目前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115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期末 現金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8,545	(67,602)	249,896	320,839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持續投入產品開發費用，致當期為淨現金流出。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係115年度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致投資及籌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係購置研發及生產設備等，其資金來源主要係本公司自有資金，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等規定辦理，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並監督其經營績效。

(二)最近年度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HCMED UK LIMITED	(1,233)	該子公司僅提供實驗測試服務之研發單位，故無銷售獲利之情事。	子公司於 114 年調整營運策略改為業務發展單位，無實質營運，故未來僅有租金等固定費用支出。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HCMED UK LIMITED因調整營運策略為業務發展單位，無實質營運，故未來投資僅為維持基本營運所需。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2,484 千元及 3,283 千元，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1.75% 及 3.28%，主要係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利息；另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財務成本分別為 240 千元及 1,526 千元，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0.17)% 及 (1.52)%。其中 113 年度財務成本主要為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114 年度則因新增長期銀行借款，除租賃負債利息外，尚包含借款利息支出，致財務成本增加。綜上，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除反映於利息收入外，亦影響借款利息支出，惟目前整體財務成本占營業收入比重仍屬低水準，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雖然利息收入並非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本公司對未動用資金之運用仍兼顧流動性與安全性，並將持續關注利率走勢，維持與金融機構之良好往來關係，以爭取較有利之存放款利率條件，並在未來資金調度及融資規劃上，取得較佳之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營業活動以外幣計價者包括支付部分之顧問費、檢驗費，及採購少部分之電子料件，技術授權予國外而收取之國外授權金收入及出口國外產品收入，本公司除密切注意匯率變動外，與各國客戶及廠商簽訂合約之際，亦將考量匯率變動風險，故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及兌換利益分別為 1,436 千元及 1,030 千元，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1.01% 及 1.03%，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未來為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造成影響，將隨時蒐集匯率資訊，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俾能得到更廣泛的外匯訊息與較優惠的匯率報價，以降低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 通貨膨脹影響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近期通貨膨脹並無惡化之情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無明顯之影響。未來本公司將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反應成本上揚情形，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獲利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

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故不會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風險。

2. 本公司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予他人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求時，將依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研發團隊針對現有霧化器技術進行改善精進，並考量各種藥物種類需求及病患治療情境，積極投入數項創新技術之研發：

- (1)微同步遞送技術(micro synchronized delivery technology, MSDT)
- (2)呼吸偵測啟動(breath-actuated)功能
- (3)藍牙連線功能
- (4)高效驅動電路
- (5)中長期計畫：搭配既有商業模式，針對現有或潛在藥廠客戶與各國市場需求進行設計，其中包含預添載(pre-fill)藥艙設計、藥物鎖(lock-and key function)、霧化模組優化及產線自動化與增產設計等。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115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為73,713千元，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將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程度之比重，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研發團隊對醫用霧化器產品之開發已具有相當能力，除積極開發創新醫療器材技術外，同時申請專利保護，以確保各項研發成果不被他人侵犯，並設有資訊單位及建立資訊管理之內控制度，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符合

相關法規之要求，嚴格控管執行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以因應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均專注於本業經營，致力維持企業形象，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且遵守法令規定，並規劃進入資本市場以吸引更多優秀人才進入本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其他併購之計劃，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法令規定，審慎評估並考量計劃之具體效益，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對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佔整體進貨比例分別為59.65%及42.60%，主係本公司霧化裝置已取得多國之產品證照，為維持產品安全與效用一致性，關鍵零組件之供應商較不會輕易更換所致，除此之外，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供應變化趨勢，積極開發多重供貨廠商，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截至目前並無發生缺貨或斷料之情事，故供貨來源尚屬穩定。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對第一大銷售客戶占比分別為87.12%及70.76%，主要係本公司業務以吸入式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技術與藥械整合開發為核心，並透過與藥廠之合作開發模式推動專案進行。各年度主要銷售客戶及營收金額，將隨合作專案之開發進度及收入認列時點而有所變動。由於相關收入多於達成合約約定條件時認列，包括勞務收入、里程碑金或授權收入，致銷貨金額可能集中於特定客戶。為降低銷貨集中風險，本公司除持續深化與既有客戶之合作關係外，亦積極拓展國內外藥物遞送相關合作開發專案，逐步擴大客戶基礎與應用領域。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研發產品無法開發成功、開發進程延宕之風險及所採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吸入式藥物遞送(drug delivery)技術與藥械整合開發，相關產品研發涉及裝置設計、藥物特性及法規要求之整合，開發時程較長，且各國醫療器材及藥械組合產品之審查門檻較高，加上市場競爭激烈，產品開發具一定風險。為降低相關風險，本公司產品開發前均經嚴謹評估程序，包含市場規模、競爭者分析及智財可行性等多方考量才進行研發資源投入，並於開發中各階段持續評估產品競爭力與可行性，以及隨時注意各國法規制度之修訂，與專業的法規機構及專家顧問進行良好合作，進而充分掌握最新醫材法規動態，藉此提高產品成功機率，並降低失敗風險。

2. 銷售未如預期或無法授權予他人之風險

本公司採用的授權方式為單一疾病、單一藥物個別授權；即本公司產品只要適用的疾病、藥物不同，本公司可以授權給不同藥廠在不同的疾病領域上使用。透過多次授權的商業模式，本公司可以將授權目標擴大、市場擴大，降低在特定領域無法授權之風險產品；另，本公司與藥廠共同開發之藥械合一產品，於法規上屬於雙方產品綁定取證及銷售，故藥廠為降低風險與本公司簽屬合作協議內包含複數年保證採購量，藉此本公司除與藥廠合作更緊密外，亦可降低未來銷售不確定性。

3. 營運資金短絀之風險，應說明營運資金之充足性，可用以支應之研發時程及所採因應措施

研發過程中各階段所需之資金來源，基於策略考量，權衡對外授權時機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引進機構資金，分散資金需求壓力。若資金尚未及時到位時，排序現有研發專案，將資金優先投資成功率較高之專案，遞延其他開發費用，藉由開發已具成效之專案產品收入支應後續研發，引導資金正向循環。

4. 揭露技術授權合約或委外契約之限制條款暨所面臨之風險及所採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藥廠客戶簽訂的共同開發合約及銷售合約，限制本公司依據該合約所開發的客製化產品僅供該藥廠客戶在特定疾病使用，該措施雖會限制本公司產品於單一疾病重複授權，且客製化產品無法再授權給其他藥廠，惟本公司研發團隊開發醫療器材經驗豐富，客製化程度高，與藥廠客戶合作彈性高，不會因為某一客製化產品被授權後，沒有其他器材可以再授權給下一個藥廠客戶。本公司有能力依據下一位藥廠客戶針對藥物特性、市場屬性、成本控管等不同因子設計適合該藥廠的霧化器，且在該共同開發產品上也會申請適當的專利，藉以保護該藥械組合產品。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HC med



心誠鎂行動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傑升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19 號 10 樓

電話：(02)2732-6596 傳真：(02)2732-2709